

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第一轮反馈回复稿)



主办券商



二〇一五年六月

挂牌公司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充分关注：

一、汇率波动的风险

从 1994 年中国实行汇率改革开始，到 2005 年止，中国一直实行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人民币汇率在较小的范围内波动，为大多数以出口为主的中国企业提供了稳定的汇率环境，汇率风险较小。2005 年下半年，中国政府建立了以市场供求为基础的、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2005 年下半年至 2013 年末，人民币汇率总体上呈现出升值趋势。2014 年起，人民币汇率出现较大波动。2013 年及 2014 年，公司以美元等外币为结算货币的外销销售收入分别占公司同期营业收入的 91.02% 及 92.07%，人民币汇率的大幅波动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二、主营业务收入持续下降的风险

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减少 2,020.83 万元，下降比例为 28.15%。全球经济波动对公司的海外销售产生较大影响，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首先，降低了公司通过提高外销产品外币报价以部分抵消汇率风险的能力。在不景气的经济大环境下，公司海外客户对产品零售环节的提价空间较为有限，因此公司在向海外客户销售时提高产品外币报价的幅度也受到一定限制，使得公司承担了更大部分的汇率风险；其次，给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带来了一定压力。如果全球经济形势再度恶化，市场继续萎缩，将会给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持续增长带来不利影响。

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尚未运作成熟的风险

公司在改制以前，已经制定了部分与日常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但未按照股份公司的标准系统设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2015 年 3 月 30 日，股份公司设立，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得以健全，但由于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距今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四、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公司董事长章年平直接持有公司 54.55%的股份，另外，其通过思必达间接持有公司 12.45%的股份，因此，章年平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与决策。尽管公司已经建立起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且自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及核心经营团队稳定，但上述状况可能在公司经营财务决策、重大人事和利润分配等方面给公司及中小股东带来一定的风险。

五、应收款项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618.36 万元，账面净额为 529.4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11.13%。虽然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总体较为合理，货款回收情况基本正常，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且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客户资信情况较好，产生坏账风险较小，但是，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和行业竞争激烈导致信用期的逐渐增加，公司仍可能存在因客户延迟支付货款导致生产经营活动资金紧张，甚至应收款项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六、管理层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变动风险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医疗器械及医疗设备的自主研发能力。上述核心竞争力的保持得益于公司突出的技术研发团队。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将对公司保留上述人才带来一定的压力，如果不能持续保持良好的激励制度和团队工作环境，大范围的核心人员变动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七、技术更新的风险

近年来，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行业技术更新速度加快。以电子血压计为例，公司相继研发出电子控制伺服技术、加压同步测量技术、心脏高度位置探测技术、USB 外接存储技术和远程蓝牙传输技术等。公司将继续围绕人体生命体征参数检测、体外诊断、呼吸道治疗、心血管四大系列产品，加快现有产品的更新换代，重点开发可穿戴移动医疗设备及其他健康保健设备，依托现代网络信息及传输技术，加快建设个人或家庭健康管理平台，为公司成为健康管理服务系统提供商打下基础。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技术和用户需求的变化，则无法及时掌握市场动向，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

八、租赁自建房屋的风险

金亿帝与深圳市福星股份合作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福永街道福海大道福海科技工业园 C2 栋作为厂房用途，已取得深圳市宝安区房屋租赁管理办公室备案的《房屋租赁凭证》，登记（备案）号：宝 CD041967(备)，租赁面积 5,20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4 月 15 日至 2016 年 4 月 15 日。

公司现租赁房屋为深圳市福星股份合作公司自建房屋，未能提供有效的房屋产权证书。基于深圳农村城市化及政策考虑，该房屋存在房屋产权证书无法办理或因深圳市农村城市化而列入政府征用、拆迁范围，从而导致租赁合同终止的风险。但公司并非重资产业型、重污染型的公司，找寻同类厂房及搬迁相对简单，公司已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与深圳市福星股份合作公司续签了《房屋租赁合同》，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年平已就房屋租赁事项出具《关于租赁房屋瑕疵的承诺函》，承诺如因租赁房产涉及的法律瑕疵而导致租赁房产被拆除或拆迁，或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导致公司承受损失的，由章年平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现租赁的房屋如果因无法取得房屋产权证书或者因深圳市农村城市化而列入政府征用、拆迁范围，则对公司的经营可能造成一定的影响。

目录

挂牌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II
一、汇率波动的风险	II
二、主营业务收入持续下降的风险	II
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尚未运作成熟的风险	II
四、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III
五、应收款项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III
六、管理层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变动风险	III
七、技术更新的风险	III
八、租赁自建房屋的风险	IV
目录	V
释义	1
第一章 基本情况	3
一、公司基本情况	3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3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5
四、公司历史沿革和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6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2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4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当事人	15
第二章 公司业务	17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17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19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22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30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35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43
第三章 公司治理	48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48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48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49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51

五、同业竞争情况	52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53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5
第四章 公司财务	58
一、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报表	58
二、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65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65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4
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02
六、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07
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08
八、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分配情况	108
九、控股子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不适用）	109
十、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109
第五章 有关声明	110
第六章 附件	115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金亿帝、公司	指	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亿帝有限	指	公司前身，2005年10月13日设立时为深圳市金亿帝科技有限公司
思必达	指	深圳市思必达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英大证券	指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知恒律师	指	广东知恒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中勤万信	指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务院	指	中国中央人民政府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食药监总局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管理的股份转让平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计量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高级管理人员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最近两年	指	2014年度及2013年度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的缩写，原始设备制造商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的缩写，原始设计制造商
T/T	指	电汇（Telegraphic Transfer, T/T）是汇出行应汇款人的申请，拍发加押电报或电传（Tested Cable/Telex）给国外汇入行，指示其解付一定金额给收款人的一种汇款结算方式
信用证	指	Letter of Credit (L/C)，是一种银行开立的有条件的承诺付款给受益人的书面保证文件。信用证为国际贸易中常采用的付款方式
CPA证书	指	中国国家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ISO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是一个由全球多个国家标准化组织联合组成的团体
ISO 9001	指	ISO9001是ISO9000族标准所包括的一组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用于证实组织具有提供满足顾客要求和适用法规要求的产品的能力，目前全世界已有100多个国家采用该标准，是世界通用的质量保证标准
ISO 13485	指	是由国际标准化组织制定的关于医疗器械行业管理标准。规定了质量管理体系要求，组织可依此要求进行医疗器械的设计和开发、生产、安装和服务，以及相关服务的设计、开发和提供
CE认证	指	获得CE认证表示该产品符合有关欧洲指令规定的要求，并用以证实该产品已通过了相应的合格评定程序及制造商的合格声明，是产品被允许进入欧共体市场销售的通行证

FDA	指	FDA 是美国食品与药物管理局的英文名称缩写，在美国等国家，只有通过了 FDA 认证的药品和医疗器械才能进行商业化临床应用
IQC	指	Incoming Quality Control, 来料的质量控制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印刷电路板
ERP 系统	指	企业资源计划系统(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是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为企业决策层及员工提供决策运行手段的管理平台
示波法	指	利用袖带内脉搏波波形和幅度的变化规律，通过数学运算来得到平均压/收缩压和舒张压的一种无创血压测量方法
血压算法	指	利用示波法的基本原理，用软件实现血压测量过程中所具体采用的各种模式识别/模糊逻辑等运算和判别方法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章年平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5 年 10 月 13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3 月 30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福海大道福海工业园 C 区 C1 栋第一层、C2 栋

邮编：518000

董事会秘书：万卫良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的“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代码：C3581)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 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的科技开发、生产与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项目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及禁止项目）；II 类 6820 普通诊察器械、II 类 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的科技开发、生产、销售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11 月 23 日)

主营业务：医疗诊断器械和医用仪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78136496-5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 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1、股票代码：

2、股票简称：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4、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5、股票总量：**10,000,000股**

6、挂牌日期：

7、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2015 年 3 月 30 日，股份公司成立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上述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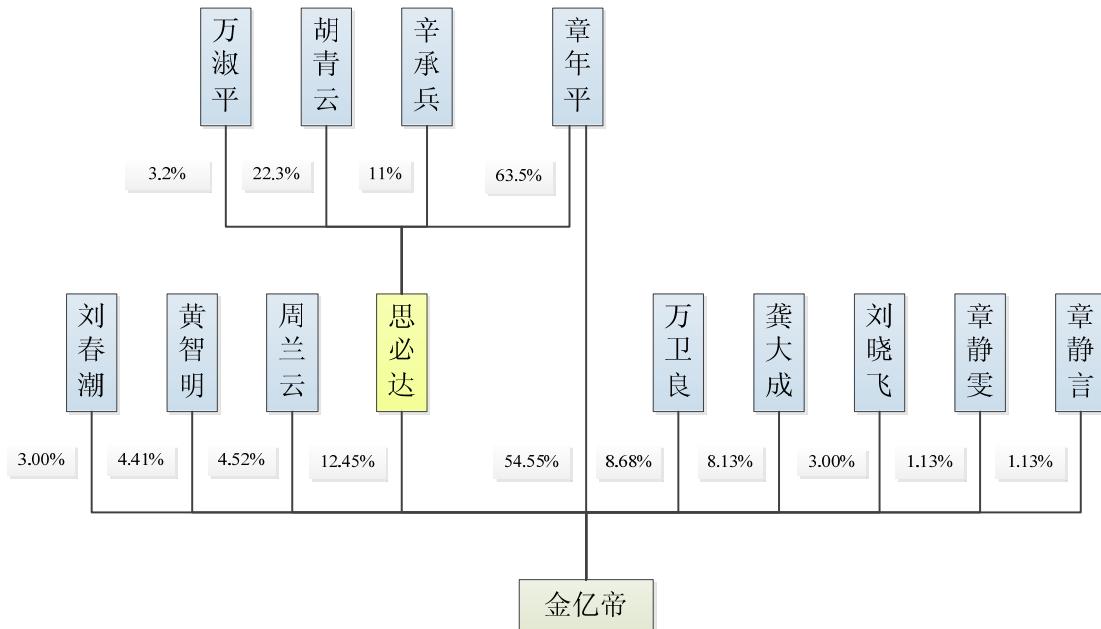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	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 押或冻结	本次可进行转 让股份数量 (股)
1	章年平	董事长	5,455,000	54.55%	否	-
2	思必达	-	1,245,000	12.45%	否	-
3	万卫良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 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868,000	8.68%	否	-
4	龚大成	董事、总经理	813,000	8.13%	否	-
5	周兰云	董事	452,000	4.52%	否	-
6	黄智明	董事、副总经理	441,000	4.41%	否	-
7	刘春潮	监事	300,000	3.00%	否	-
8	刘晓飞	-	200,000	2.00%	否	-
9	章静言	-	113,000	1.13%	否	-
10	章静雯	-	113,000	1.13%	否	-
合计		-	10,000,000	100%	-	-

(三)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章年平直接持有金亿帝 54.55% 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另外，章年平通过思

必达间接持有公司 12.45% 的股份，其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并能控制股东大会，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之“(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之“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它争议事项的情形。

(四) 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 10 名股东，其中，章年平为思必达的控股股东，周兰云为章年平的弟媳，章静言、章静雯为周兰云的子、女，同时为章年平的侄子、侄女，思必达股东胡青云为万卫良的岳父。

(五)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章年平，其个人简历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 公司董事”。

2、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均为章年平。

四、公司历史沿革和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

1、股份公司的设立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成的股份公司，现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4030610375702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其设立经过如下：

2015 年 3 月 1 日，中勤万信出具了《审计报告》(勤信深审字[2015]第 1313 号)，确认有限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57,286,575.76 元，负债总额为 21,527,819.43 元，净资产为 35,758,756.33 元。

2015 年 3 月 2 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深圳市金亿帝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 0035 号)，评估基准日为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4,046.09 万元，净资产增值 470.21 万元，增值率 13.15%，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 201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0 日。

2015 年 3 月 2 日，金亿帝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35,758,756.33 元，按照 1:0.279652 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 1,0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上述净资产扣除折合股本后的余额 25,758,756.33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东及其持股比例不变。

2015 年 3 月 2 日，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和股东，共同签署了股份公司的《发起人协议》。

2015 年 3 月 10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的名称由“深圳市金亿帝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 17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设立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经创立大会决议，有限公司以其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值为基数，按照 1:0.279652 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 1,0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上述净资产扣除折合股本后的余额 25,758,756.33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3 月 17 日，中勤万信为本次整体变更出具了《验资报告》(勤信验字[2015]第 1017 号)，审验本次整体变更的出资已足额缴纳。

2015 年 3 月 30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44030610375702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股份公司成立。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二、挂牌股

份的基本情况”之“(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之“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2、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权变化情况

(1) 2005 年 10 月 13 日，金亿帝有限设立

2005 年 5 月 10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深圳市）名称预核字内[2005]第 W005267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有限公司使用“深圳市金亿帝科技有限公司”。

2005 年 5 月 23 日，章年平、陈森林、章新平签订《深圳市金亿帝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约定金亿帝有限的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其中章年平出资 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陈森林出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章新平出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根据深圳正宏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5 年 6 月 27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深正验字(2005)第 181 号）审验，截至 2005 年 6 月 22 日，金亿帝有限已收到其股东投入的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05 年 9 月 30 日，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深宝环批[2005]69761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

2005 年 10 月 13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金亿帝有限办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2191503）。金亿帝有限设立时，其出资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章年平	60.00	60.00%	60.00	60.00%
陈森林	20.00	20.00%	20.00	20.00%
章新平	20.00	20.00%	20.00	2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2005 年 12 月 26 日，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12 月 10 日，金亿帝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陈森林将其持有的金亿帝有限的 20% 股权转让给章年平，并变更董事会成员。2005 年 12 月 13 日，章年平与陈森林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就股权转让的数额、价格及价款支付方式等事项作出了明确约定。

2005 年 12 月 10 日，金亿帝有限根据上述股东会决议作出《有限责任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5年12月26日，金亿帝有限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所示：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章年平	80.00	80.00%	80.00	80.00%
章新平	20.00	20.00%	20.00	2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3) 2010年7月30日，增加注册资本至1,000万元

2010年7月20日，金亿帝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1,000万元。

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章年平增加出资至800万元，出资比例80%；章新平增加资本至200万元，出资比例20%。

2010年7月20日，公司根据上述股东会决议作出《有限责任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0年7月16日，深圳正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正验字[2010]22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0年7月14日，金亿帝有限已收到章年平缴付的新增注册资本720万元，章新平缴付的新增注册资本18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010年7月30日，金亿帝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该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所示：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章年平	800.00	80.00%	800.00	80.00%
章新平	200.00	20.00%	200.00	2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4) 2011年3月4日，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2月15日，金亿帝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章新平将其持有的金亿帝有限的7.18%股权转让给章年平。2011年2月23日，章年平与章新平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就转让股权的数额、价格及价款支付方式等事项作出了明确约定。

2011年2月15日，金亿帝有限根据上述股东会决议作出《有限责任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1年3月4日，金亿帝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所示：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章年平	871.80	87.18%	871.80	87.18%
章新平	128.20	12.82%	128.20	12.82%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5) 2011年5月23日，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1年4月29日，金亿帝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章新平将其持有的金亿帝有限的6.04%股权转让给思必达，章年平将其持有的金亿帝有限的32.63%股权转让给思必达、龚大成、万卫良、黄智明、刘晓飞。2011年5月4日，章年平、章新平分别与思必达、龚大成、万卫良、黄智明、刘晓飞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就转让股权的数额、价格及价款支付方式等事项作出了明确约定。

2011年4月29日，金亿帝有限根据上述股东会决议作出《有限责任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1年5月23日，金亿帝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所示：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章年平	545.50	54.55%	545.50	54.55%
章新平	67.80	6.78%	67.80	6.78%
思必达	154.50	15.45%	154.50	15.45%
龚大成	81.30	8.13%	81.30	8.13%
万卫良	86.80	8.68%	86.80	8.68%
黄智明	44.10	4.41%	44.10	4.41%
刘晓飞	20.00	2.00%	20.00	2.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6) 2013年4月17日，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3年4月8日，金亿帝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思必达将其持有的金亿帝有限的3%股权转让给刘春潮。2013年4月10日，思必达与刘春潮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就转让股权的数额、价格及价款支付方式等事项作出了明确约定。

2013年4月9日，金亿帝有限根据上述股东会决议作出《有限责任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3年4月17日，金亿帝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所示：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章年平	545.50	54.55%	545.50	54.55%
思必达	124.50	12.45%	154.50	15.45%
万卫良	86.80	8.68%	86.80	8.68%
龚大成	81.30	8.13%	81.30	8.13%
章新平	67.80	6.78%	67.80	6.78%
黄智明	44.10	4.41%	44.10	4.41%
刘春潮	30.00	3.00%	30.00	3.00%
刘晓飞	20.00	2.00%	20.00	2.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7) 2015年3月2日，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16日，金亿帝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周兰云、章静言和章静雯依法继承章新平所持金亿帝有限6.78%股权，其中，周兰云持有金亿帝有限4.52%股权，章静言持有金亿帝有限1.13%股权，章静雯持有金亿帝有限1.13%股权。

2014年12月16日，金亿帝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深圳市金亿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4年12月19日，章新平父母彭火菊和刘寿意签署《放弃继承权声明书》，并取得深圳市宝安公证处出具《公证书》(2014)深宝证字第16793-16794号。

2015年2月13日，深圳市宝安公证处出具了《公证书》深宝证字第16795号，证明被继承人章新平的遗产及股东资格由周兰云、章静言和章静雯共同继承。

2015年2月13日，深圳市宝安公证处出具了《公证书》深宝证字第16796-16797号，证明周兰云是章静言和章静雯的法定监护人。

2015年3月2日，金亿帝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毕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所示：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章年平	545.50	54.55%	545.50	54.55%
思必达	124.50	12.45%	124.50	12.45%
万卫良	86.80	8.68%	86.80	8.68%
龚大成	81.30	8.13%	81.30	8.13%
周兰云	45.20	4.52%	45.20	4.52%
黄智明	44.10	4.41%	44.10	4.41%
刘春潮	30.00	3.00%	30.00	3.00%
刘晓飞	20.00	2.00%	20.00	2.00%
章静言	11.30	1.13%	11.30	1.13%
章静雯	11.30	1.13%	11.30	1.13%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8) 2015 年 3 月 30 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过程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历史沿革和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 公司历史沿革”之“1、股份公司的设立”。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股权转让、增资、减资等涉及股本变化的情况。

(二)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 公司董事

1、章年平，男，1964 年 12 月 28 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精密仪器专业，研究生学历。1989 年 7 月至 1994 年 5 月，就职于广东惠州工业发展总公司，任开发部经理；1994 年 6 月至 1999 年 6 月就职于至功（深圳）株式会社，任技术总监；1999 年 8 月至 2003 年 6 月，就职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镇黄田京忆塑胶制品电子厂，任经理；2003 年 7 月至 2003 年 11 月，就职于深圳市宇开电子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2003 年 12 月至 2005 年 9 月，就职于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京忆电子厂，任经理；2005 年 10 月至 2015 年 3 月，就职于金亿帝有限，任董事长；2015 年 3 月，就职于金亿帝有限，任董事长、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金亿帝，任董事长。1999 年 8 月至今，兼任京亿（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2、龚大成，男，1970年6月20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航空工业学院，航空工程专业，本科学历。1991年7月至1994年5月，就职于哈尔滨飞机制造公司设计所，担任技术员；1994年6月至1999年10月，就职于至功（深圳）株式会社，任工程师；1999年11月至2003年6月，就职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镇黄田京忆塑胶制品电子厂，任工程师；2003年7月至2005年9月，就职于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京忆电子厂，任工程师；2005年10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金亿帝有限，任副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就职于金亿帝，任董事、总经理。1999年8月至今，兼任京亿（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3、万卫良，男，1973年9月24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安徽理工大学，经济信息管理专业，本科学历。1997年7月至1999年9月，就职于至功（深圳）株式会社，任会计；2003年7月至2005年9月，就职于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京亿电子厂，任会计主管；2005年10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金亿帝有限，任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2015年3月至今，就职于金亿帝，任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1999年8月至今，兼任京亿（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4、黄智明，男，1968年03月13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机械工程专业，本科学历。1991年5月至1994年8月，就职于香港万信电子厂，任工程师；1994年9月至1999年10月就职于至功（深圳）株式会社，任技术部工程师；2003年7月至2005年9月，就职于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京亿电子厂，任技术工程师；2005年10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金亿帝有限，任副总经理兼技术开发部总监；2015年3月至今，就职于金亿帝，任董事、副总经理。1999年8月至今，兼任京亿（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5、周兰云，女，1978年7月17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6年3月至1999年2月，就职于江西南昌交电大楼，任职员；1999年3月至2006年5月，自由职业；2006年6月至2011年3月，就职于深圳市宇开电子有限公司，任职员；2011年4月至2014年9月，自由职业；2014年10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金亿帝有限，任文员；2015年3月，就职于金亿帝有限，任董事、文员；2015年3月至今，就职于金亿帝，任董事、文员

（二）公司监事

1、刘慧杰，女，1972年5月10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复旦

大学，历史学专业，本科学历。2004年3月至2011年12月，就职于深圳至卓飞高电子有限公司，任品质主管；2012年5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深圳市四季青花卉有限公司，任职员；2012年12月至2014年11月，自由职业；2014年11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中海仁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任监事；2015年3月至今，任金亿帝监事会主席。

2、刘春潮，男，1978年3月17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天津商学院，会计学专业，大专学历。1998年7月至2002年9月，就职于山东省荣城市宾馆，任会计；2002年10月至2004年8月，就职于深圳市罗湖区不见不散火锅城，任职员；2004年9月至2010年8月，自由职业；2010年9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天道创智广告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金亿帝监事。

3、谭凤凯，女，1971年12月8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网络教育工商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89年5月至2002年10月，就职于至功（深圳）株式会社，任生产部主管；2005年10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金亿帝有限，任生产管理部经理；2015年3月至今，就职于金亿帝，任监事、生产管理部经理。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龚大成、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万卫良、副总经理黄智明的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公司董事”。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5,728.66	5,310.6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575.88	3,252.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575.88	3,252.37
每股净资产（元）	3.58	3.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58	3.25
资产负债率	36.87%	38.28%
流动比率（倍）	2.73	3.02
速动比率（倍）	1.90	1.99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241.35	7,213.12
净利润（万元）	323.51	448.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23.51	448.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87.49	364.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87.49	364.25
毛利率（%）	24.32	23.98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净资产收益率（%）	9.48	14.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8.42	12.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4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34	7.13
存货周转率（次）	2.55	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64.29	1,538.7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6	1.54

注：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3、资产负债率=期末总负债/期末总资产；
- 4、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5、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
- 6、净资产收益率计算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进行；
- 7、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8、每股净资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当事人

（一）主办券商

名称：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骏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68号华能大厦30、31楼

电话：0755-83007352

传真：0755-83007150

项目小组负责人：李瑞华

项目小组成员：肖令飞、李紫平、文娟、许尚德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知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任杰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10号东风大厦21楼2101-2113房（全层）

电话：0755-88890066

传真：0755-83184636

经办律师：黄诚、孙春桥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胡柏和

住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0 号 11 层

电话：010-68360123

传真：010-68360123-3000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祥军、李惠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梅惠民

住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4 幢 1477 室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嘉宁、白晶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彦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5 号 1 幢 401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 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医疗诊断器械和医用仪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的“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代码：C3581）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二) 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项目如下：

公司产品主要为医疗诊断器械和医用电子设备，用于检查人体健康状况和治疗疾病。公司生产的产品分为四个系列：（1）人体生命体征参数检测系列，主要产品为电子血压计、耳温枪；（2）体外诊断系列，主要产品为血糖仪/血糖试纸；（3）呼吸道治疗系列，主要产品为雾化器；（4）心血管系列，主要产品为心脏导融手术术后止血压力计以及部分其他医疗器械产品。此外，公司还生产、销售少量电子电气产品。

公司为客户提供的产品分为标准化产品和定制类产品。公司依据市场导向，设计生产外观简洁、易于操作的标准化产品，并不断改进外观、更新技术，推出新型号产品。此外，公司会根据客户对功能及外观的要求生产定制类产品，包括可穿戴式便携产品、可搭配至多功能康复仪器的产品、具有精美外形的礼品类产品等。

公司的海外客户包括主营医疗渠道的客户、主营电子类产品和超市渠道的客户、以及邮购和礼品种促销品渠道的客户，其采购的产品包含了电子血压计、耳温枪、血氧仪、血糖仪、雾化器等全系列产品。在国内市场，公司产品的通过超市、药店、专卖店及网络渠道进行销售。

公司对国际市场较为重视，近年来推广力度持续加大，与海外众多知名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美国宝洁（宝洁旗下 Braun 品牌）、EXTRA、Veridian、Ozeri 等公司，意大利 Innofit、LAICA 和 Norditalia 等公司，德国 ETV 和 Pearl 等公司，

此外，还与英国、法国、西班牙、瑞典、波兰、巴西、阿根廷等国的行业知名企保持长期合作关系。

公司主要产品类型情况如下表：

系列	具体分类	特点	主要用途	部分产品图片
人体生命体征参数检测系列	上臂式全自动电子血压计	由于采用了电子控制排气阀的伺服技术，定速排气的速度真正做到了定速，其放气速度线性优良，不会给测量者过高的加压压力，在缩短了测量时间的同时，也使测量过程更加舒适	测量血压和心率	
	手腕式全自动电子血压计	使用的技术是加压同步测量技术，使用伺服加压气泵控制加压速度，并在加压过程中测量血压和心率	测量血压和心率	
	耳温枪	测量部位在耳朵，使用方式便捷，测量时间短，采用温度补偿技术，使测量结果更准确	测量体温	
	血氧仪	手指式血氧仪，携带方便	测量血氧饱和度和心率	
体外诊断系列	血糖仪	便携式家用血糖测试仪，微创，测量时间短（5秒以内），方便患者在家里监控自己的血糖水平	监测人体的血糖值	
	雾化器	雾化方式为空气压缩式，它可以得到较多的雾化液、较短的雾化时间以及较小的雾化颗粒。患者不会吸入过多的水蒸气，从而使药物能大量沉积于肺部，从而有效治疗下呼吸道疾病	治疗各种上下呼吸系统疾病	
心血管系列	心脏导融手术术后止血压力计	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静电电容型压力传感器，提供的数字压力示值更准确	对心脏或心血管手术后的创口进行固定施压止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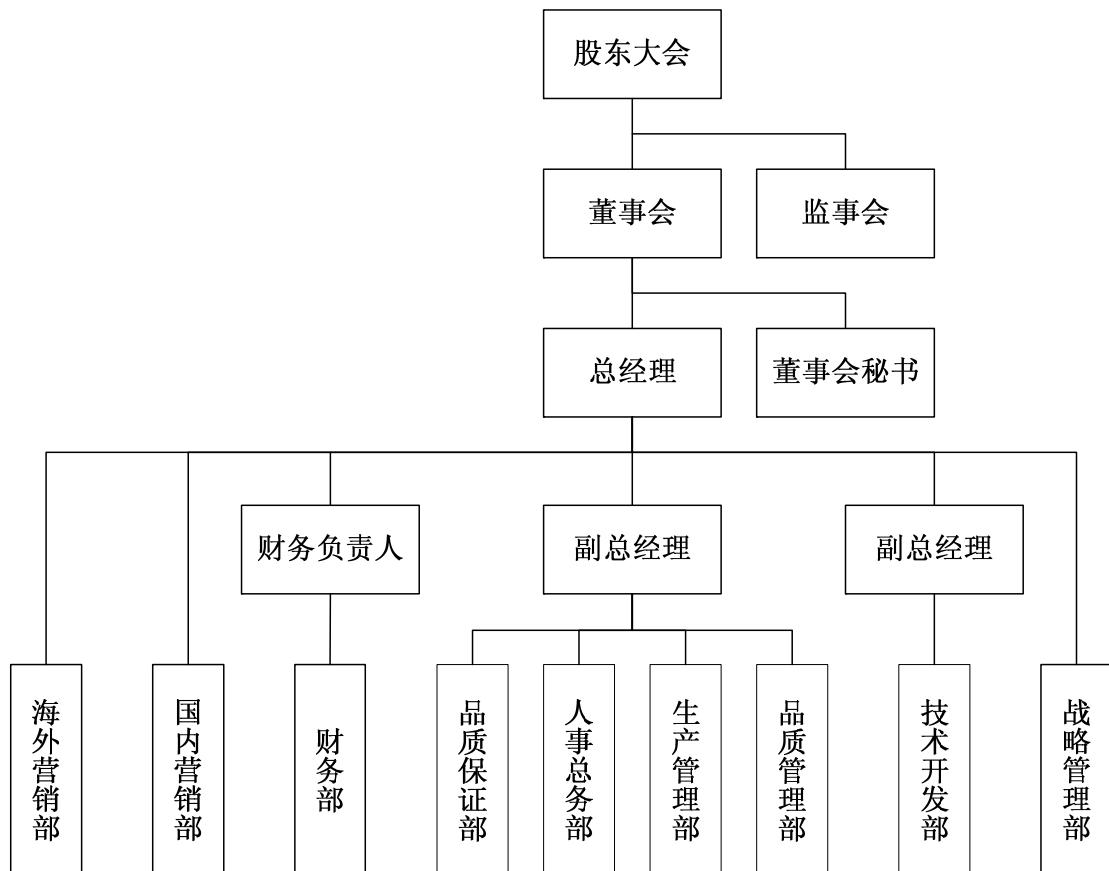
系列	具体分类	特点	主要用途	部分产品图片
其他医疗器械	腹部理疗康复仪	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静电电容型压力传感器，提供的数字压力示值更准确，便于用户在康复运动中对强度的控制	对腹部和胃部疾患进行康复理疗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组织结构

1、公司组织结构图

公司组织结构如下图：



各部门在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的领导下，履行以下职责：

部门	主要职责
财务部	负责公司收入、成本、资金、资产的核算，税金的计提与解缴，各项基金的提取和支用；负责编制公司财务报告，定期对经营结果、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负责公司资金的筹措、催收、调度和管理
海外（国内）营销部	负责海外（国内）市场的市场调研、营销、广告宣传等活动；一负责接收海外（国内）客户的订单，并组织合同的评审；负责与海外（国内）客户的沟通；负责受理海外（国内）客户投诉；负责按海外（国内）客户的要求或公司的承诺提供售后服务；负责制订海外（国内）销售策略和促销方案，编制年、季度销售计划，并予以实施；负责海外（国内）客户反馈信息的收集、传递等工作；协助管理者代表接待 FDA 审核事项
品质保证部	协助管理者代表进行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实施与维护；协助管理者代表进行质量管理体系的管理评审、内审工作；负责监督公司各部门的目标、指标、计划的制定、修订及维护；负责接待外部质量管理体系方面的审查；负责质量管理体系不符合项之纠正情况的跟踪；负责客户投诉的处理；负责收集适用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法律法规，并负责法律法规的符合性；负责公司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和资料的管理；负责协助管理者代表处理医疗器械报告及召回
人事总务部	负责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运作所需的资源；负责公司人员的配备和培训，管理员工的档案与培训记录；负责建立与保持公司的人事管理制度；负责厂房的维护，提供满足质量管理体系要求的生产环境；负责监察厂房防火系统及设施，并组织定期进行消防演习；负责保安人员的管理工作
生产管理部	负责寻找、选择及评价供应商、承包商、咨询机构；负责对供应商、承包商、咨询机构的评估与考核；负责对所采购生产用零部件的质量、价格、交货期、交货数量的跟踪与监控；负责与供应商、承包商、咨询机构的联络；负责零部件及成品的入库、储存、出库、标识及保存相关记录；负责零部件及成品的盘点；负责零部件及产品的防护；负责客供品的管理；负责产品制造订单的接收；负责制定生产用零部件的需求计划，并申请生产零部件的购买；负责生产计划的制定及生产进度的跟进；负责产品交付；负责执行生产计划，保证生产订单的按时完成；保证所生产的成品满足规定的要求；按照生产工艺文件进行生产；负责对生产设备的维护及保养
品质管理部	负责对生产用零部件、过程产品、成品的检验及最终判定；负责对不合格品进行控制、评审和处置；负责对实施纠正与预防措施；负责和安排对产品实施可靠性的测试；负责评估供应商、承包商、咨询机构；负责 DHR 的收集、确认及成品的最终批准放行
技术开发部	负责新产品设计开发，并形成 DHF 及 DMR；负责器械注册和列表；负责收集与产品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标准，并评估法律法规及标准的符合性；负责提出产品的改善方案及跟进；负责制作生产工艺文件及验收标准
战略管理部	负责公司战略投资计划、实施、评价工作；负责对公司拟定业务发展战略进行动态调整和不断完善；负责探索有助于公司发展的新领域、新项目，提出投资建议，进行投资可行性分析；负责拟制公司短、中、长期发展规划，提交公司讨论研究；负责监控公司发展规划的实施情况；负责负责对公司所有投资项目运行情况进行统计、监测、分析和预测，对运行状况做出综合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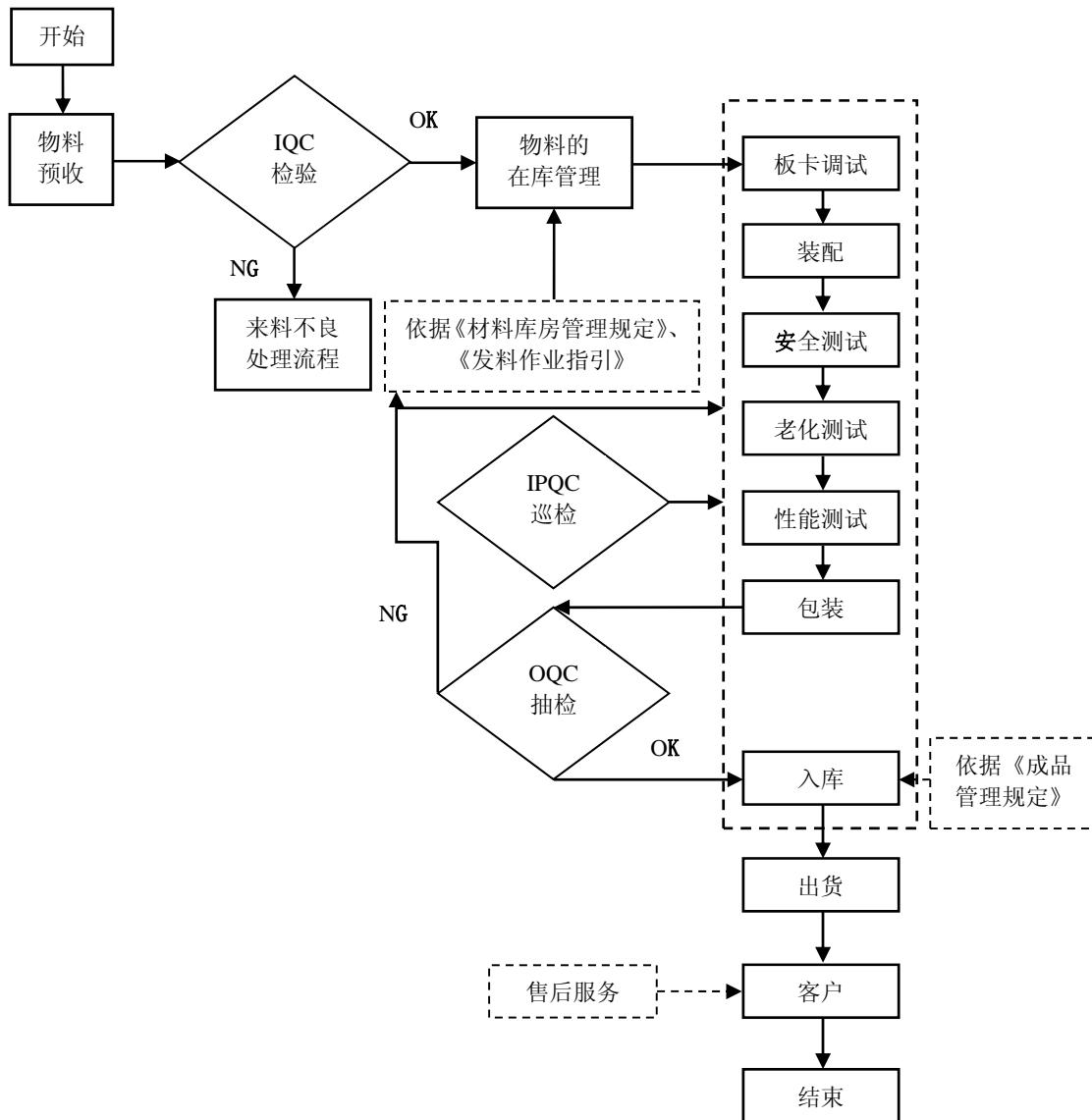
董事会秘书在董事会领导下，履行以下职责：(1) 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事务；(2) 协助公司董事会加强公司治理机制建设；(3) 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完善公司投资者的沟通、接待和服务工作机制；(4) 协助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资本市场发展战略，协助筹划或者实施公司资本市场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事务；(5) 负责公司规范运作培训事务。

2、公司下属企业组织架构图

公司无下属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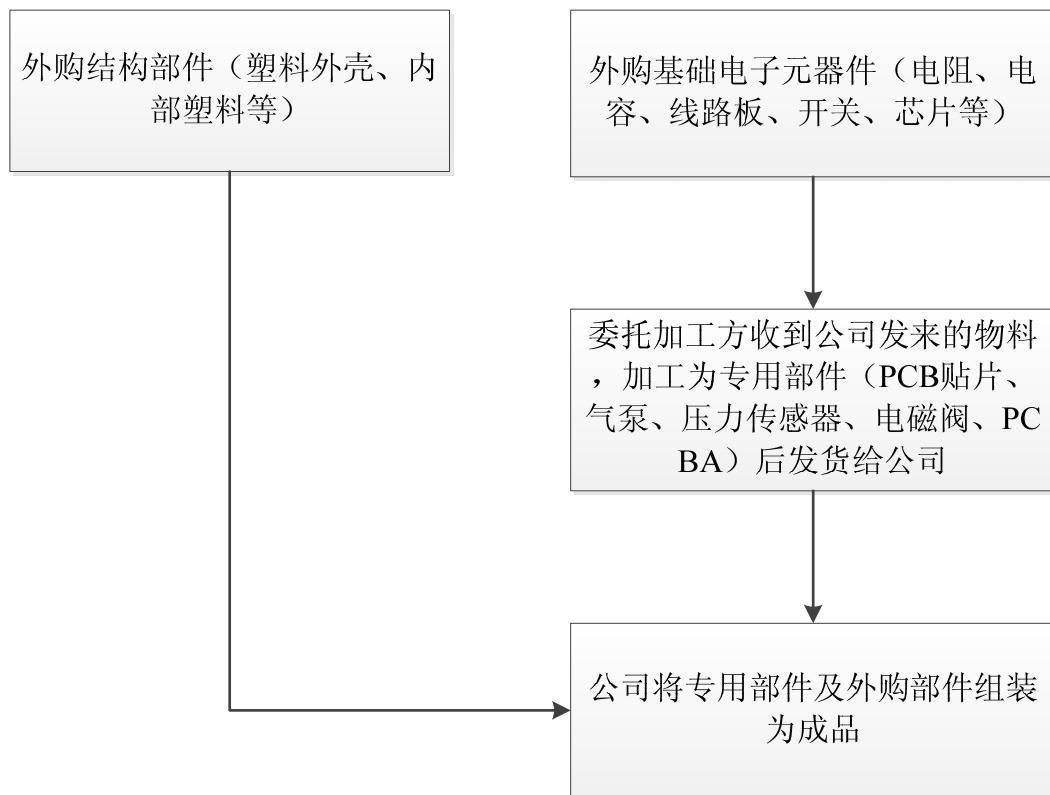
(二) 主要生产、服务流程及方式

1、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



2、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方式

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构成部分称为专用部件，包括伺服加压气泵、电子控制排气阀、压力传感器、PCB 贴片等，目前全部为外协生产，经过自购原料、委外加工、自行组装的程序取得，基本流程如下：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的技术优势

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目前拥有 33 项专利及 3 项商标。公司在血压测量方面拥有的发明专利内容覆盖了电子血压计产品内部全部核心部件，包括伺服加压气泵、电子控制排气阀、压力传感器三大主要部件，是行业内唯一拥有电子血压计主要部件全部知识产权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

电子血压计作为医疗测量、诊断仪器，最基本的产品指标是其测量血压的准确性。使用示波法测量血压时，血压数据是由血压算法软件处理后得到的，血压算法的水平高低是影响电子血压计是否准确的一个关键因素。编制高水平的算法不仅要求较高的研发水平，还依赖于大量的临床数据及数据处理，并需要长时间的临床验证。

目前电子血压计广泛采用示波法实现无创测量血压，是利用电子压力传感器识别、记录血压测量过程中的压力和脉搏信号，通过临床验证过的算法程序处理，最终得出收缩压和舒张压。此项技术目前仅仅在几个核心厂家中较为成熟，各公司产品准确性的差异在核心厂家之间不明显，但其他厂家与核心厂家间依然差距明显。

公司是目前国内最早拥有电子控制伺服技术与 MWI 技术的电子血压计生产厂商，

前项技术是指电子血压计产品通过使用伺服加压气泵控制加压速度的专项技术，后项技术是指在加压过程中同步测量血压的专项技术。通过上述技术，公司的电子血压计产品可在血压测量过程中自然匀速加压，并在加压的过程中进行血压测量，该过程提高了电子血压计产品的用户体验，并且缩短了测试时间。

除了在测量结果的精确性和测量过程的用户体验上开展研究，公司在电子血压计的其他研究方向还包括智能功能和便携款式的开发。公司与专业家用医疗器械服务商合作开发智能家用医疗产品，研究结构更为简单、体积更为小巧的可穿戴式电子血压计。公司现已有便于携带、具有蓝牙功能、可与手机 APP 进行数字化实时传输的电子血压计产品进入投产阶段。

公司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不断改进及开发新技术，使公司产品保持了较高的技术含量和市场竞争力。

（二）公司的研发能力和技术储备

公司设立了技术开发部，其中，软件研发人员负责编写测量过程中获取脉搏信号的算法程序；结构研发人员负责设计三大部件、外壳及内部支撑件的结构；电路设计研发人员负责设计电子元器件的接线方式；测试研发人员负责样品测试。公司研发团队中的骨干成员均具有医疗设备相关学科背景和多年工作经验。

公司研发机构为技术开发部。公司研发项目与成果如下表：

2013 年公司研发项目情况	
具体分类	特点
便携式心电仪	低功耗、便携性、实时性等特点
动态血压监护仪	实时记录血压值，准确、实效帮助医生诊断高血压等特点
红外体温计	准确并迅速的测量出温度，使用安全及使用寿命长等特点
便携式血氧饱和度检测仪	便携、无创、精确检测人体血氧饱和度等特点
2014 年公司研发项目情况	
具体分类	特点
运动心率表	简单便捷、测量准确、手表式心率计。
可变电容器的可动电极、压力传感器及血压测量设备	高阻抗、小功率、温度稳定性好、结构简单、适应性强，可以实现非接触测量，具有平均效应等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成果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证书类别	证书号(专利号)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1	一种红外体温计测量方法	发明	ZL201110091354.8	1464847	2014-8-20
2	可变电容器的可动电极，压力传感器及电子压力计	发明	ZL201010298752.2	1595735	2015-3-4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支出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费	271.25	229.43
营业收入	5,241.35	7,213.12
研发费占营业收入比重	5.18%	3.18%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保持稳定增长的趋势，最近两年，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18%、5.18%，较为稳定。对研发投入的保障是培育公司核心技术优势的基础。公司于 2013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在人员配备上，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技术人员 26 人，其中研发人员 20 人，占公司总人数比例分别为 15.66%、12.05%。

(三) 公司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序号	产品名称	证书类别	证书号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KINGYIELD	4427504	金亿帝有限	第 10 类	2007.8.21 至 2017.8.20
2	金亿帝	5789835	金亿帝有限	第 10 类	2009.9.14 至 2019.9.13
3	神州龙	5406687	金亿帝有限	第 10 类	2009.5.14 至 2019.5.13

上述商标均未设定质押权，也不存在许可使用协议或转让协议。

除上述专利外，公司下列商标申请已获受理：

序号	商标名称	申请号	申请人	申请类别	申请日期
1	iSPORTS	13602055	金亿帝有限	第 10 类	2013.11.25
2	爱仕博	13747555	金亿帝有限	第 9 类	2013.12.17
3	爱仕博	13747497	金亿帝有限	第 10 类	2013.12.17

序号	商标名称	申请号	申请人	申请类别	申请日期
4	Cleanny Cardio TOP	14035230	金亿帝有限	第 10 类	2014.2.18

2、专利

(1) 原始取得的技术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别	专利权人
1	改进的微型气压泵	ZL200710076582.1	发明	金亿帝有限
2	一种红外体温计测量方法	ZL201110091354.8	发明	金亿帝有限
3	一种生物传感测试系统	ZL201010605292.3	发明	金亿帝有限
4	医用雾化吸入器的咬嘴及吸入器	ZL201010551980.6	发明	金亿帝有限
5	可变电容器的可动电极、压力传感器及电子压力计	US8763468B2	发明	金亿帝有限
6	微型气压泵	JP2013529545	发明	金亿帝有限
7	可变电容器的可动电极、压力传感器及血压测量设备	ZL201010298752.2	发明	金亿帝有限
8	可变电容器的可动电极、压力传感器及电子压力计	ZL201020550906.8	实用新型	金亿帝有限
9	医用雾化吸入器	ZL201020616010.5	实用新型	金亿帝有限
10	一种医用雾化吸入器及其咬嘴	ZL201020615997.9	实用新型	金亿帝有限
11	红外体温计	ZL201120034028.9	实用新型	金亿帝有限
12	微型气压泵及含有该微型气压泵的血压计	ZL200920130242.7	实用新型	金亿帝有限
13	放气阀、集成气泵及电子血压计	ZL201420035890.5	实用新型	金亿帝有限
14	电子血压计(BP101A)	ZL200730133990.7	外观设计	金亿帝有限
15	电子血压计(BP101B)	ZL200730133991.1	外观设计	金亿帝有限
16	电子血压计(BP101C)	ZL200730133992.6	外观设计	金亿帝有限
17	臂式电子血压计(BP101P)	ZL201030589239.X	外观设计	金亿帝有限
18	腕式电子血压计 (BP213)	ZL201030589238.5	外观设计	金亿帝有限
19	雾化器 (NE502)	ZL201030700875.5	外观设计	金亿帝有限
20	臂式电子血压计(BP101K)	ZL201030700887.8	外观设计	金亿帝有限
21	血氧仪 (PM01)	ZL201130060795.2	外观设计	金亿帝有限
22	臂式电子血压计 (BP101W)	ZL201130308443.4	外观设计	金亿帝有限
23	臂式电子血压计 (BP101R)	ZL201130308421.8	外观设计	金亿帝有限
24	臂式电子血压计 (BP101Y)	ZL201130308426.0	外观设计	金亿帝有限
25	臂式电子血压计 (BP218)	ZL201130308497.0	外观设计	金亿帝有限

除上述原始取得的专利外，公司下列专利技术申请已获受理：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类别	技术来源	申请人
1	放气阀、集成气泵及电子血压计	CN201410026150X	发明	自主研发	金亿帝有限

(2) 受让取得的技术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别	转让权人	转让时间
1	微型气压泵	ZL03114297.4	发明	章年平	2010-10-19
2	静电电容型压力传感器和应用此传感器的血压计	ZL200610061787.8	发明	章年平	2010-10-19
3	电控流体流量调节装置	ZL03139879.0	发明	章年平	2010-10-19
4	具有低功耗空气导流结构的微型气压泵	ZL200510021767.3	发明	章年平	2010-10-19
5	低功耗的微型气压泵	ZL200510021763.5	发明	章年平	2010-11-05
6	一种角度传感器及一种血压测量装置	ZL201020149826.1	实用新型	章年平	2010-10-22
7	低功耗的微型气压泵	ZL200520035615.4	实用新型	章年平	2010-10-19
8	具有低功耗空气导流结构的微型气压泵	ZL200520035622.4	实用新型	章年平	2010-10-19

上述受让专利均系由章年平在公司任职期间的职务发明，且均已无偿转让给公司，未设定质押权，也不存在许可使用协议或转让协议，不存在权属的瑕疵。

此外，公司现在使用以下的专利，权利人为章年平：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别	国家
1	低功耗的微型气压泵	HK1090405	发明	中国香港
2	具有低功耗空气导流结构的微型气压泵	HK1090406	发明	中国香港
3	静电电容型压力传感器和应用此传感器的血压计	HK1099359	发明	中国香港

上述专利权人为章年平，但章年平已就此类专利申请专利权转让，请求变更权利人。章年平已于2015年3月31日签署《关于转让专利及相关情况的确认与承诺函》，确认前述专利均为章年平的职务成果；公司在受让上述专利之前使用该等专利均为无偿使用，受让前述专利亦为无偿，公司未就其使用、受让前述专利支付给章年平任何费用；并承诺前述无偿使用、转让均为章年平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如果以上确认与承诺不实，章年平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域名

序号	域名名称	有效期至	所有权人
1	www.kingyield.com	2015-11-26	金亿帝有限
2	www.jinyidi.com	2018-02-05	金亿帝有限
3	www.jinyidi.net	2018-02-05	金亿帝有限

上述域名均未设定质押权，也不存在许可使用协议或转让协议。

(四) 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有：

1、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公司持有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于 2015 年 5 月 5 日核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编号为粤食药监械生产许 20061284 号，有效期至 2020 年 5 月 4 日，生产范围：II6820 普通诊察器械、II 类 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

2、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

公司持有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金亿帝有限	红外耳温计型号：IET-201	粤制 00000672	2017-03-09
金亿帝有限	红外耳温计型号：IET-201	粤制 00000672	2017-03-09
金亿帝有限	电子血压计臂式型号：BP101D、BP101Y、BP101W、BP101S、BP101R、BP101Q、BP101Z 腕式型号：BP218、BP219、BP220、BP221、BP222	粤制 00000672	2016-07-04

3、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单位名称	产品名称、型号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金亿帝有限	电子血压计型号：BP101	2006F064-44	2006-07-19
金亿帝有限	臂式电子血压计型号：BP101A、BP101H 腕式电子血压计型号：BP201、BP209	2010F161-44	2010-04-19
金亿帝有限	电子血压计腕式型号：BP218、BP219、BP220、BP221、BP222	2012F372-44	2012-12-19
金亿帝有限	电子血压计臂式型号：BP101D、BP101Y、BP101W、BP101S、BP101R、BP101Q、BP101Z		
金亿帝有限	红外耳温计型号：IET-201	2013T219-44	2013-07-05

4、医疗器械注册证

单位名称	产品名称/型号	证照编号	有效日期
金亿帝有限	腕式电子血压计/BP218、BP219、BP220、BP221、BP222	粤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200694 号	2017-07-08
金亿帝有限	臂式电子血压计/BP101D、BP101Y、BP101W、BP101S、BP101R、BP101Q、BP101Z	粤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200695 号	2017-07-08
金亿帝有限	红外耳温计/IET-201	粤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201361 号	2017-12-15
金亿帝有限	压缩式雾化器/NE502、NE503	粤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210867 号	2016-11-19
金亿帝有限	腕式电子血压计/BW2010、BW2015、BW2018、BW2118、BW2219	粤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200475 号	2016-07-03
金亿帝有限	臂式电子血压计/BA2010、BA2015、BA2119、BA2219	粤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200476 号	2016-07-03
金亿帝有限	腕式电子血压计/BP201、BP202	粤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2200391 号	2015-06-20

单位名称	产品名称/型号	证照编号	有效日期
金亿帝有限	BP203, BP204, BP205, BP206, BP207, BP208, BP209, BP210, BP211, BP212, BP213, BP215, BP216, BP217, MEDEL QUICK 臂式电子血压计/BP101、BP101A、BP101B、BP101C、BP101E、BP101F、BP101G、BP101H、BP101J、BP101K、BP101L、BP101N、BP101P、MEDEL DISPLAY TOP	粤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2200392 号	2015-06-20

5、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公司持有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于 2013 年 8 月 14 日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344200061，有效期三年。

6、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公司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于 2008 年 12 月 22 日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海关注册登记编码 4403966766，有效期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

7、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公司持有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2010 年 8 月 24 日核发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备案登记表编号 00975964，进出口企业代码 4403781364965。

8、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公司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于 2015 年 1 月 5 日核发的《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备案登记号 4708603875，有效期 5 年。

(五) 公司生产设备等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生产设备、仪器仪表。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单位：万元
生产设备	463.78	343.83	74.14%	
仪器仪表	462.37	423.80	91.66%	
研发设备	90.53	35.00	38.66%	

2014年12月31日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电子设备	45.37	21.75	47.93%
运输设备	40.98	12.87	31.40%
电器设备	5.47	1.83	33.54%
其他设备	221.11	98.78	44.68%
合计	1,329.60	937.85	70.54%

(六) 公司经营用地情况

金亿帝有限与深圳市福星股份合作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福永街道福海大道福海科技工业园C2栋作为厂房用途，已取得深圳市宝安区房屋租赁管理办公室备案的《房屋租赁凭证》，登记（备案）号：宝CD041967(备)，租赁面积5,200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5年4月15日至2016年4月15日。

公司现租赁房屋为深圳市福星股份合作公司自建房屋，未能提供有效的房屋产权证书。基于深圳农村城市化及政策考虑，该房屋存在房屋产权证书无法办理或因深圳市农村城市化而列入政府征用、拆迁范围，从而导致租赁合同终止的风险。但公司并非重资产业型、重污染型的公司，找寻同类厂房及搬迁相对简单，公司已于2015年4月10日与深圳市福星股份合作公司续签了《房屋租赁合同》，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年平已就房屋租赁事项出具《关于租赁房屋瑕疵的承诺函》，承诺如因租赁房产涉及的法律瑕疵而导致租赁房产被拆除或拆迁，或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导致公司承受损失的，由章年平承担赔偿责任。

(七) 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166人，具体人员结构如下：

1、员工人数及结构

专业构成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31	18.67
技术人员	26	15.66
财务人员	6	3.61
生产人员	92	55.43
销售人员	11	6.63
合计	166	100

学历构成	人数	占比 (%)
硕士及以上	1	0.60
本科	8	4.82

学历构成	人数	占比 (%)
大专	46	27.71
大专以下	111	66.87
合计	166	100

年龄构成	人数	占比 (%)
50 岁以上	2	1.20
41-50 岁	21	12.65
31-40 岁	53	31.93
30 岁以下	90	54.22
合计	166	100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1人，为章年平，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公司董事”。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章年平持有公司股份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之“（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之“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3）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的营业收入构成及其比例如下：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159.22	98.43%	7,180.05	99.54%
其他业务收入	82.14	1.57%	33.07	0.46%
合 计	5,241.35	100.00%	7,213.1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医疗设备：				
电子血压计	31,076,504.59	60.23%	53,973,425.49	75.17%
压力计	7,368,143.73	14.28%	5,596,190.22	7.79%
雾化器	3,770,119.79	7.31%	3,907,046.08	5.44%
温度计	1,319,059.91	2.56%	1,050,897.02	1.46%
血氧仪	888,855.07	1.72%	-	-
血糖试纸	171,575.74	0.33%	178,542.95	0.25%
血糖仪	49,867.71	0.10%	67,226.21	0.09%
体温计	11,424.09	0.02%	-	-
其他	52,741.58	0.10%	3,213.91	0.00%
电子电气：				
微波炉外壳	5,676,747.15	11.00%	7,023,932.51	9.78%
电源	1,207,113.45	2.34%	-	-
合计	51,592,152.81	100.00%	71,800,474.39	100.00%

公司为医疗诊断器械和医用仪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13 年、2014 年医疗诊断器械和医用仪器设备业务收入占主营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0.20%、86.65%，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在报告期内销售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收入构成较为稳定。

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减少 2,020.83 万元，下降比例为 28.15%。公司主要产品中，电子血压计产品下降比例为 42.42%，雾化器产品下降比例为 3.50%、微波炉外壳下降比例为 19.18%，压力计上升比例为 31.66%。公司产品以出口为主，近年来受金融危机及经济环境周期因素的影响，国外医疗保健产品市场萎缩，来自欧洲和美国的主要客户订单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地区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欧洲	1,974.01	38.26%	2,580.84	35.94%
亚洲（除内销外）	1,596.77	30.95%	2,473.87	34.45%
北美洲	584.79	11.33%	783.47	10.91%
南美洲	399.17	7.74%	545.69	7.60%
非洲	187.82	3.64%	127.06	1.77%
大洋洲	7.42	0.14%	24.08	0.34%
内销	409.24	7.93%	645.03	8.98%
合计	5,159.22	100.00%	7,180.05	100.00%

(二) 产品销售情况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2014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及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EXTRA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1,070.29	20.42%
ST. JUDE MEDICAL SYSTEMS AB	738.10	14.08%
GHL TRADING CO., LIMITED	536.18	10.23%
VERIDIAN HEALTHCARE, LLC	404.72	7.72%
ALPINTRADING SOCIEDAD ANONIMA	345.72	6.60%
合计	3,095.01	59.05%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及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EXTRA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1,872.95	25.97%
GHL TRADING CO., LTD	665.14	9.22%
ST. JUDE MEDICAL SYSTEMS AB	559.62	7.76%
ARIMEX IMPORTADORA S. A.	454.04	6.29%
VERIDIAN HEALTHCARE, LLC	442.35	6.13%
合计	3,994.11	55.37%

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9.05%、55.37%，不存在向单一客户销售金额超过当期销售总额 50%的情形，因此不存在对单一客户过度依赖，从而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影响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三) 原材料供应情况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塑胶粒、塑胶件、环套、五金件、电子元器件、包装材料、委外加工 PCB 组件、辅料等。公司对每种原材料均建立相应的合格供应商名单，采购时对名单中的企业从产品质量、价格、交货时间等方面进行综合对比，以确定供应商。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年度	供应商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4 年	深圳市卓祥电子有限公司	塑胶外壳	676.85	18.23%
	厦门精益宏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环套	290.12	7.81%
	深圳市呈兴业科技有限公司	PCB 组件外发加工	192.94	5.20%
	深圳市卓芯微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元器件-IC	166.46	4.48%
	奉化市京昊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五金件、电磁阀	129.54	3.49%
	合计		1,455.91	39.21%
2013 年	深圳市卓祥电子有限公司	塑胶外壳	693.33	14.42%
	厦门精益宏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环套	542.85	11.29%
	深圳市呈兴业科技有限公司	PCB 组件外发加工	173.84	3.62%
	深圳市卓芯微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元器件-IC	283.09	5.89%
	奉化市京昊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五金件、电磁阀	286.95	5.97%
	合计		2,054.97	41.19%

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9.21%、41.19%，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金额超过当期采购总额 50%的情形，因此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过度依赖，从而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影响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四)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履行情况如下：

1、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未签订 20 万美元或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公司与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签订的采购框架合同如下：

(1) 2012 年 2 月 13 日，金亿帝有限与厦门精益宏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基本合同书》，该合同为框架合同。

(2) 2013 年 1 月 15 日，金亿帝有限与深圳市卓祥电子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基本合同书》，该合同为框架合同。

(3) 2013 年 1 月 16 日，金亿帝有限与奉化市京昊电子器材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基

本合同书》，该合同为框架合同。

(4) 2013年1月16日，金亿帝有限与深圳市卓芯微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基本合同书》，该合同为框架合同。

(5) 2013年1月18日，金亿帝有限与深圳市晋升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基本合同书》，该合同为框架合同。

(6) 2013年1月18日，金亿帝有限与深圳市呈兴业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基本合同书》，该合同为框架合同。

(7) 2013年1月20日，金亿帝有限与深圳市盈伟拓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基本合同书》，该合同为框架合同。

(8) 2014年5月7日，金亿帝有限与新鸿纸品（深圳）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基本合同书》，该合同为框架合同。

2、重大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20万美元或人民币100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统计情况如下：

(1) 2013年5月2日，金亿帝有限与 ST. JUDE MEDICAL SYSTEMS AB 签订合同（编号：1021377），合同标的为压力计，金额为 402,480.00 美元，本合同已经履行完毕。

(2) 2013年7月2日，金亿帝有限与 POLY TACTIC LIMITED 签订合同（编号：PPO/1041/01/2014），合同标的为雾化器、雾化器配件、彩盒、说明书等，合同金额为 231,380.80 美元，本合同已经履行完毕。

(3) 2013年7月26日，金亿帝有限与 EXTRA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签订合同（编号：1533/13J），合同标的为血压计，合同金额为 309,960.00 美元，本合同已经履行完毕。

(4) 2013年9月23日，金亿帝有限与 EXTRA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签订合同（编号：1640/13J），合同标的为血压计，合同金额为 351,388.80 美元，本合同已经履行完毕。

(5) 2013年11月19日，金亿帝有限与 ST. JUDE MEDICAL SYSTEMS AB 签订合同（编号：1022298），合同标的为压力计，合同金额为 402,480.00 美元，本合同已

经履行完毕。

(6) 2014 年 4 月 28 日，金亿帝有限与发美利健康器械（上海）有限公司签订《注文书》(编号：K0075622)，合同标的为电源基板，合同金额为 128.58 万元，本合同已经履行完毕。

(7) 2014 年 6 月 2 日，金亿帝有限与 ST. JUDE MEDICAL SYSTEMS AB 签订合同(编号：1023146)，合同标的为血压计，合同金额为 402,480.00 美元，本合同已经履行完毕。

(8) 2014 年 7 月 11 日，金亿帝有限与 POLY TACTIC LIMITED 签订合同(编号：PPO/1076/01/2014)，合同标的为雾化器、雾化器配件、彩盒、说明书等，合同金额为 243,820.00 美元，本合同已经履行完毕。

(9) 2014 年 7 月 28 日，金亿帝有限与发美利健康器械（上海）有限公司签订《注文书》(编号：K0077017)，合同标的为电源基板，合同金额为 128.58 万元，本合同已经履行完毕。

(10) 2014 年 9 月 9 日，金亿帝有限与 ST. JUDE MEDICAL SYSTEMS AB 签订合同(编号：1023467)，合同标的为血压计，合同金额为 402,480.00 美元，本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11) 2014 年 11 月 19 日，金亿帝有限与 ST. JUDE MEDICAL SYSTEMS AB 签订合同(编号：4501200944)，合同标的为压力计、连接管，合同金额为 385,792.00 美元，本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3、重大项目合同

2013 年 11 月 14 日，金亿帝有限与深圳科技创新委员会签订《深圳市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合同书》，项目名称为“可变电容器的可动电极、压力传感器及血压测量设备”，合同金额为 120 万元，本合同尚未履行完毕，处于待验收阶段。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的商业模式总结为以技术优势为核心、以生命特征参数测量的平台化管理为目标、以可穿戴医疗设备的市场需求为导向的出口型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的关键要素有：

1、全国领先的专利和技术。公司目前拥有33项专利及3项商标，在血压测量方面拥有8项国家发明专利，内容覆盖了电子血压计产品内部全部核心部件，包括伺服加压气泵、电子控制排气阀、压力传感器三大主要部件，是行业内唯一拥有电子血压计主要部件全部知识产权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

2、广泛的海外合作客户。公司对国际市场较为重视，近年来推广力度持续加大，与海外众多知名企建立了合作关系。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美国宝洁（宝洁旗下Braun品牌）、EXTRA、Veridian、Ozeri等公司，意大利Innofit、LAICA和Norditalia等公司，德国ETV和Pearl等公司，此外，还与英国、法国、西班牙、瑞典、波兰、巴西、阿根廷等国的行业知名企业保持着长期合作关系。

3、持续并稳定拓展新业务、开发新产品。除了在测量结果的精确性和测量过程的用户体验上开展研究，公司在电子血压计的其他研究方向还包括智能功能和便携款式的开发。公司与专业家用医疗器械服务商合作开发智能家用医疗产品，研究结构更为简单、体积更为小巧的可穿戴式电子血压计。公司现已有便于携带、具有蓝牙功能、可与手机APP进行数字化实时传输的电子血压计产品进入投产阶段。

在国际市场，公司主要通过ODM模式进行销售。公司主要外销客户EXTRA TRADING COMPANY LIMITED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邮购和礼品促销的一家公司，销售渠道通过邮寄目录、杂志、在报纸中嵌入告及在线销售。产品销往英国、澳大利亚、美国、法国、以色列和加拿大，是美国最大的产品邮购公司之一。

公司通过参加国内外展会方式接触国外客户，接受客户询价后，发送报价单至客户，如客户确认报价单，将与订单一同反馈至公司，公司按订单开展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利润率的对比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一) 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之“3、毛利率分析”。

(一) 公司的采购模式

1、原材料种类

公司产品的成本包括电子元器件、结构部件、外协加工费、包装材料。

(1) 电子元器件

主要包括电阻、电容、线路板、开关、芯片等。该类原材料全部从国内采购，均为通用标准产品，目前由几个大型厂商供应，选择面不广但是供应充分。

(2) 结构部件

主要包括塑料外壳、内部塑料等。该类原材料为公司自行设计外观，委托国内厂家生产。由于国内模塑和冲压件企业数量众多，因此供应非常充分。

(3) 外协加工费

公司产品中的专用部件主要包括伺服加压气泵、电子控制排气阀、压力传感器、PCB贴片等。公司购买电子元器件后，将该类产品的设计图纸及电子元器件发送给加工商，加工商生产完毕后，交由公司验收，验收合格后进入组装环节。该类产品均为公司自行设计，公司掌握其核心技术并拥有其知识产权，公司与加工商签订的购销合同中均包含了技术保密条款。加工商一般为国内厂家生产，供应较为充分。

(3) 包装材料

主要包括彩盒、外箱、说明书等，均从国内采购，供应非常充分。

2、供应商的选择

公司制作了合格供应商名录，供应商及外协商必须是进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的企业。首先，采购部、技术部及品质管理部对供应商的品质体系、生产和管理能力进行监查，满足要求的供应商将被列入《供应商初选评核表》，并提供样品给本公司进行检验。提供的样品合格后，公司将向供应商采购物料，在试采购期间所供给物料无重大品质问题、没有影响生产，将被列入《合格供应商一览表》。

品质管理部将定期对供应商的品质、异常处理、交期、配合度、服务质量及其它等六项指标进行评定，评级优秀的供应商将对其加大合作力度，评级不合格的供应商将予以更换。

3、采购价格的确定

公司在采购前，将对多家供应商提出询价，根据品质、价格、交期付款等条件进行筛选。财务部对采购报价进行稽核，经审核通过后将开始采购流程。

4、采购流程

公司在进行采购时，由生产管理部向采购部提出请购单，生产管理部审批请购单后下达给采购部执行。采购人员根据请购单创建采购订单，采购订单分别提交至采购部、财务部。采购订单经审批通过后，由采购人员发给供应商确认。采购订单的内容注明了供货要求及结算方式，作为与供应商的供货协议。采购物品到达公司时，供应商须附送货单和物料出厂检验单，采购人员核对后加盖收货待验章。仓库管理部人员核对采购物品的品名、规格、数量，并由品质管理部进行品质检验，验收合格后入库。

（二）公司的生产模式

1、主要生产方式

公司根据生产计划，购入电子元器件、结构部件、包装材料等原材料，将电子元器件发送至加工商，加工商根据公司的设计图纸、生产计划、质量要求生产出专用部件，专用部件返回公司后，公司组织生产人员将专用部件、结构部件组装为成品，调试检验合格后包装入库。

2、质量控制

公司产品属于医疗器械，公司按照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ISO13485 的标准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质量管理、控制体系，使公司的经营完全按照质量体系的要求运作。公司根据质量手册及程序文件，通过设置各专业管理部门的组织架构及部门间的监督、协作方式，来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可靠。公司视产品质量为生存与发展的根本，一直予以严格控制。2013 年、2014 年公司产品返修率均为 0.3%。公司成立至今，未出现过产品质量纠纷。

3、外协厂商管理

对于外协业务，质量控制体现在三个环节：原材料质量、外协生产质量控制、核心工序内部完成。

（1）质量控制从采购环节开始，对于采购部采购的电子元器件，要经过 IQC 检验

通过后才能入库，是入库的前置程序。

(2) 公司在外协企业生产过程中会及时与其沟通，在生产完成后，公司会进行严格的质量检验后才收货；对于质量检验显示有问题的，公司会要求退货或返厂再加工，对于量大的批次采取抽检，量小的批次采取全检。

(3) 产品设计由研发部完成，由技术部烧录组完成软件烧录工序，烧录完成后由 IQC 进行来料检验。

(4) 质量测试工作包含两部分：一部分负责来料测试，包括对外协回来的专用部件的材质、焊接和组装质量等基础质量进行检测，另一部分负责产品特殊功能要求进行测试，比如高低温、寿命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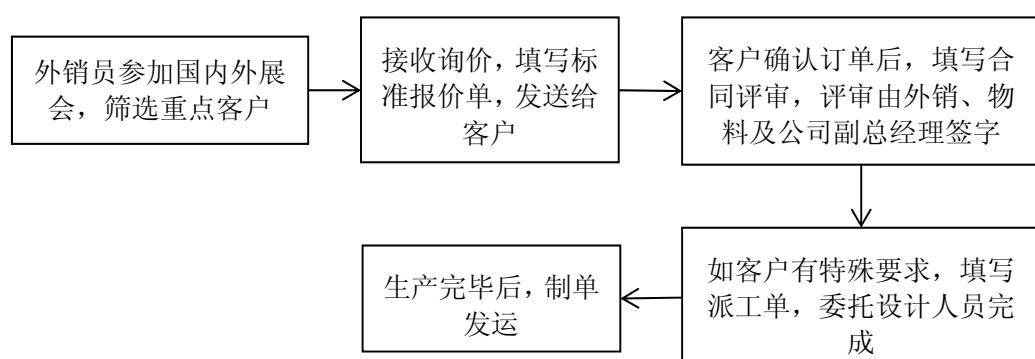
(三) 公司的销售模式

1、营销方式

在国际市场，公司主要通过 ODM 模式进行销售。公司在国际市场开拓中，按客户类型，共积累出三大类主要客户，分别是主营医疗渠道的客户、主营电子类产品和超市渠道的客户、以及主营邮购和礼品、促销品渠道的客户。客户会根据各自的市场状况和消费者需求，向公司提出定制研发或制造产品要求。

公司通过参加国内外展会方式接触国外客户，接受客户询价后，发送报价单至客户，如客户确认报价单，将与订单一同反馈至公司，公司按订单开展生产。

国外销售模式如下：



公司主要外销客户包括：

(1) EXTRA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该公司成立于 1994 年，实际控制人是 Paul，注册地址是 27/F., Sunshine Plaza, 353 Lockhart Road, Hong Kong。该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邮购和礼品促销的采购公司，销售渠道通过邮寄目录、杂志、在报纸中嵌入告及在线销售。产品销往英国、澳大利亚、美国、法国、以色列和加拿大，是美国最大的产品邮购公司之一。EXTRA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是 JOBAR 在香港的采购公司，JOBAR 的网址 <http://www.jobar.com>。

(2) ST. JUDE MEDICAL SYSTEMS AB (圣犹达医疗器械公司)

圣犹达医疗成立于 1976 年，实际控制人是 Daniel J. Starks，注册地址是 St. Paul, Minnesota, USA。该公司是一家全球著名的医疗器械制造商，是心脏导融手术器械的引领者，美国上市公司。2011 年该公司被财富杂志列入美国 500 强企业第 436 名。公司网址 <http://www.sjm.com>。

(3) GHL TRADING CO., LIMITED

该公司成立于 2009 年，实际控制人是 桧桓彣，注册地址是香港新界沙田山尾街 31-35 号华乐工业中心 2 期 D 栋 14 楼 39 室。该公司是日本鄉商事株式会社在香港开设的分支机构，主要在中国采购家用电器的零部件。金亿帝为其供应微波炉塑胶配件，此配件用于夏普公司的电子微波炉。公司网址 <http://www.gohshoji.com>。

(4) VERIDIAN HEALTHCARE, LLC

该公司成立于 1962 年，实际控制人是 Steven M. Bisulca，注册地址是 1175 Lakeside DriveGurnee, IL 60031, USA。该公司是一家专业的家庭自测型医疗保健产品批发公司，其在美国拥有 50 余年的行业经营销售经验，其产品销往权威经销商，网络销售覆盖全球范围，具有健全的跨国和区域销售链、稳固良好的销售渠道。公司网址 <http://www.veridianhealthcare.com>。

(5) ARIMEX IMPORTADORA S.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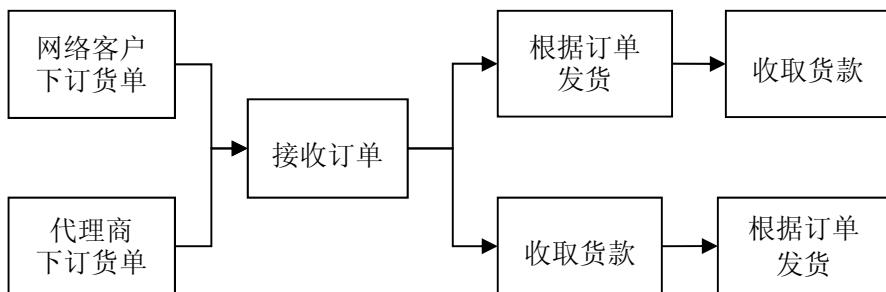
该公司成立于 1969 年，实际控制人是 Carlos Ceva，注册地址在阿根廷的圣伊西德罗。该公司是阿根廷最大的消费电子经销商，于 2010 年收购了意大利品牌“GAMA”，成为南美消费电子市场占有率第一的品牌。

(6) ALPINTRADING SOCIEDAD ANONIMA

该公司成立于 1969 年，实际控制人是 Carlos Ceva，注册地址在乌拉圭的蒙得维的亚。该公司是 ARIMEX IMPORTADORA S.A. 在乌拉圭的分公司。

在国内市场，公司销售分为直营和代理两种销售模式。直营是指通过网上直营店销售；代理商主要包括药店、医疗器材店等，公司向代理商销售产品属买断式代理销售。

国内销售模式如下：



2、结算方式

公司按照不同的客户等级给予不同的销售政策：对 A 类信用较好的客户，有一定的赊销额度和回款期限，但赊销额度以不超过一次进货为限，回款以不超过一个进货周期为限；对 B 类客户，一般要求现款现货，根据信用状况逐渐放宽；对 C 类客户，要求现款现货，对于符合企业信用政策的，给予少量信用额度；对 D 类客户，不给予信用交易，均为现款现货或先款后货。

公司出口产品收款方式主要采用 T/T（电汇）或即期、30 天信用证方式，对个别长期合作的客户采用 60 天、90 天信用证的方式。内销根据销售模式和渠道的不同采用不同的结算方式，直营客户一般通过支付宝付钱，公司根据订单发货，代理商一般为先款后货。

3、定价方式

公司产品定价主要考虑的因素包括：生产成本，市场同类产品价格，产品定位与销售策略。对于单批次采购额较大的客户，公司基于“量大价优”的原则。

原材料成本发生大幅波动的情况下，公司会及时分析市场环境，并根据需要与客户协商调整产品价格。

4、售后服务

公司的客户会在收货的时候对产品进行质量检验，一般不会发生售后质量问题。公司产品均有2年保修期，保修期内对产品提供保修服务。

（四）公司的研发模式

1、研发组织

公司设立了技术开发部，其中，软件研发人员负责编写测量过程中获取脉搏信号的算法程序；结构研发人员负责设计三大部件、外壳及内部支撑件的结构；电路设计研发人员负责设计电子元器件的接线方式；测试研发人员负责样品测试。

2、研发周期

产品外观与功能的研发周期一般可在半年到一年完成，产品技术上的重大更新一般在一年至三年完成。公司产品外观与功能的更新，主要取决于客户的定制需求，如客户提出具有蓝牙功能的产品型号的需求后，公司将依据其购买量投入开发力度开展研发项目。公司产品的更新换代，主要取决于该类型产品的市场需求及其竞争情况，如某产品的关键技术已经在行业内普及，市场同类产品竞争充分导致产品销售毛利率大幅下滑，则公司将淘汰该产品。公司通过持续技术研发保持产品的技术领先，研发项目的立项均立足于市场趋势和公司战略。

3、在研项目

研发课题	特点
运动心率表	简单便捷、测量准确、手表式心率计。
可变电容器的可动电极、压力传感器及血压测量设备	高阻抗、小功率、温度稳定性好、结构简单、适应性强，可以实现非接触测量，具有平均效应等特点。

4、保密措施及激励制度

公司与内部重要的技术开发骨干均签订了保密协议，在薪酬待遇方面向研发部门和

人员倾斜。

(五) 公司发展规划

公司将继续围绕人体生命体征参数检测、体外诊断、呼吸道治疗、心血管四大系列，重点开发市场容量大、产品附加值高的产品，充分完善公司的产品结构；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逐步积累新技术、开发新产品，为公司的后续发展夯实基础，力争使公司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家用医疗健康电子产品制造商。

公司将充分利用现代网络信息及传输技术，使产品向可穿戴移动医疗方向转变，并打造配套的健康管理服务型网站，为用户提供一个对自身或家庭进行健康管理的平台，深度挖掘公司产品的应用功能，使公司成为专业健康产品制造商的同时，向健康管理服务系统提供商的方向迈进。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 行业概况

医疗设备行业是国家重点管理的行业之一。国家发改委是我国医疗设备行业的宏观管理部门，主要负责组织实施产业政策，研究拟订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及实施行业管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负责对医疗设备的研究、生产、流通和使用进行行政监督和技术管理，其下属的医疗设备司是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内设负责医疗设备监督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有关医疗设备的产品标准、产品市场准入、生产企业资格、产品广告宣传、产品临床试验及产品注册等基本管理职能，主要由医疗设备司承担。

我国医疗设备行业目前实行分类监督管理，这包括对产品的监管和对企业的监管。产品监督主要针对产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企业监督旨在保证产品质量稳定、安全和有效。

医疗设备审查采用 GB/T19001 以及 YY/T0287 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根据《医疗设备监督管理条例》，国家对医疗设备实行分类管理：

第一类：通过常规管理足以保证其安全性、有效性的医疗设备；第二类：对其安全性、有效性应当加以控制的医疗设备；第三类：植入人体；用于支持、维持生命；对人体具有潜在危险，对其安全性、有效性必须严格控制的医疗设备。

国家对医疗设备生产制造企业实行备案和许可证制度，对医疗设备实行产品注册制度。

生产第一类医疗设备，由设区的市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审查批准，并发给产品注册证书；生产第二类医疗设备，由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审查批准，并发给产品注册证书；生产第三类医疗设备，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审查批准，并发给产品注册证书。

根据《计量法》规定：“用于医疗卫生的工作计量器具实行强制检定”，电子血压计被列为依法管理的计量器具，因此电子血压计的生产还必须获得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

此外，医疗设备类产品进入国际市场时，要适用进口国相关医疗设备管理的法律法规，还需要通过相关医疗设备监督管理机构的认证，如 ISO：13485 认证、美国 FDA 认证、欧盟 CE 认证等。

医疗设备行业是国家需要大力发展的行业，受政策扶持和导向影响较大，同时也属于监管比较严格的行业。我国医疗设备监督管理的思路和模式借鉴了国际上通行的方法，对医疗设备的生产采取生产许可证与产品注册制度。相关法规、政策如下：

序号	文件名称	生效日期	发文单位
1	《医疗器械分类规则》	2000 年 4 月	食药监总局
2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体系考核办法》	2000 年 5 月	食药监总局
3	《医疗器械标准管理办法（试行）》	2002 年 1 月	食药监总局
4	《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规定》	2004 年 1 月	食药监总局
5	《医疗器械说明书、标签和包装标识管理规定》	2004 年 7 月	食药监总局
6	《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	2004 年 8 月	食药监总局
7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管理办法》	2004 年 8 月	食药监总局
8	《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	2007 年 7 月	食药监总局
9	《医疗器械召回管理办法（试行）》	2011 年 5 月	卫生部
10	《卫生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	2012 年 10 月	国务院
11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14 年修订）	2014 年 6 月	国务院

（二）市场规模

医疗设备行业属于知识密集、资金密集的多学科交叉医疗细分行业，涉及医药、机械、电子、塑料等多个技术交叉领域，是目前医疗细分行业新兴的最具成长潜力的行业。

美国、欧洲、日本是主要的医疗设备消费市场占全球消费额的 80%，其中美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医疗设备生产国和消费国，其消费量占世界市场的 40% 以上。目前中国是世

界最具潜力的医疗设备市场之一，市场规模世界排名第四，贸易规模排在世界第三（前两位是美国和德国）。

目前，全球医疗设备行业平均增长速度在 8%~10%，规模从 2009 年的 1,870 亿美元增长到 2011 年的 3,553 亿美元；我国医疗设备行业 2004-2012 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7%，远高于世界的平均增速，2012 年我国医疗设备市场规模达到 1,565 亿元，预计到 2015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3,329 亿元。

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医疗设备行业进入整合阶段，市场集中度越来越高。2004 年，全球前 10 位的医疗设备公司占世界市场份额的 34.5%，2010 年该份额增长到 44.8%。而散布在世界各地的 2 万多家医械公司销售额合计只占 40% 的份额。随着我国医疗设备行业的发展，未来也将进入整合期，行业的集中度和规范性会进一步加强。

（三）基本风险特征

1、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国内医疗器械和设备市场发展迅猛，但与发达国家和地区相比尚处于初级阶段，高端产品技术水平差距较大，而中低端产品竞争日趋激烈，存在价格恶性竞争、虚假宣传、不正当商业竞争、假冒伪劣等现象，市场竞争风险加剧。为防范、应对国内市场现状，厂商应当一方面加强研发力度，以创新争取市场、赢得客户；另一方面扩充销售力量，拓展销售渠道。

2、技术更新换代风险

医疗器械和设备行业大量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涉及光学、电子、超声、磁、同位素、计算机等多学科的交叉融合，包括人工材料、人工脏器、生物力学、监测仪器、诊断设备、影像技术、信息处理、图像重建等多种科技率先在医疗器械和设备产品中应用。医疗器械和设备产品是一个国家制造业和高科技水平的标志之一，基础医疗器械和设备产品电子化、智能化和小型化的发展趋势日趋明显。如果竞争对手率先使用先进技术推出更新换代产品将对其他公司产品的竞争力提出新的挑战。

3、研发人才流失和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稳定、高效的科研人才队伍是高新技术企业保持技术领先优势的重要保障。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会对厂商的生产经营造成比较严重的影响。为稳定核心技术人才，厂商应当制定较为合理的员工薪酬方案，建立有效的绩效管理体系。积极为科研人员提

供良好的科研条件，满足科研人才在科研环境和薪酬待遇方面的要求等。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市场定位

公司专注于医疗诊断器械和医用仪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公司依靠自身在医疗诊断器械和医用仪器设备行业积累的研发能力及技术领先优势，主要客户集中在海外。公司将继续围绕人体生命体征参数检测、体外诊断、呼吸道治疗、心血管四大系列，重点开发市场容量大、产品附加值高的产品，充分完善公司的产品结构；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逐步积累新技术、开发新产品，为公司的后续发展夯实基础，力争使公司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家用医疗健康电子产品制造商。

公司将充分利用现代网络信息及传输技术，使产品向可穿戴移动医疗方向转变，并打造配套的健康管理服务型网站，为用户提供一个对自身或家庭进行健康管理的平台，深度挖掘公司产品的应用功能，使公司成为专业健康产品制造商的同时，向健康管理服务系统提供商的方向迈进。

2、主要竞争对手

（1）欧姆龙

1933年成立于日本，是全球知名的自动化控制及电子设备制造厂商，世界第一大电子血压计生产企业，掌握着世界领先的传感与控制领域的核心技术。日本欧姆龙是电子血压计国际厂商中最早进入中国市场的，1991年在大连设立第一家生产健康医疗设备的工厂——欧姆龙（大连）有限公司，现已成为欧姆龙的主体生产基地，目前欧姆龙品牌的电子血压计产品在我国的市场占有率较大。

作为日资企业的代表，欧姆龙具有技术力量雄厚、产品品质优良等特点，但其面临的困境是各种费用成本偏高，产品售价偏贵。因此，近年来随着台资企业的兴盛，中国内资企业的强势崛起，其市场份额在不断地被压缩。

（2）台湾优盛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作为台湾电子血压计制造厂商中技术力量最强的公司，优盛医疗是第一家生产手腕式电子血压计的非日本厂商，也是台湾第一家独立研发出电子血压计测量软件的厂商。

台湾优盛于2001年分别投资设立优盛医疗电子（上海）有限公司和上海健保医疗电子有限公司，将其主要生产能力转移到了大陆，其在大陆的电子血压计品牌名为“脉

博士”。

(3)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于 2010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是目前国内电子血压计制造企业中产销量最大的公司，年产量超过 300 万台，电子血压计在其经营的所有产品中，产值所占比重约 80%。

3、公司竞争优势

(1) 风险管理优势

医疗器械产品不同于其它任何电子产品，世界上各国政府对这一领域产品的监管都非常严厉，因此进入的门槛高，其安全性和有效性使经营存在着相当的风险，特别是产品进入国际市场（尤其是美国市场），因企业对风险的认识不足而导致经营困难的事件时有发生。在这方面公司有着丰富的实践经验，公司通过了宝洁公司医疗器械的认证——宝洁 19 条（其中包含美国 FDA 的 QSR820），并于 2012 年 5 月份通过了美国 FDA 现场检查，使公司产品的生产有了强大的保障。

(2) 核心技术优势

无论是已经成熟经营的产品还是正在或即将开发的产品，公司的特点都是先从知识产权方面开始切入，在具备了掌握核心技术的高度之后，才会进入产品开发的下一个环节。正是因为一直坚持这一点，公司开发的任何一款（或系列）产品，都有自己的核心技术。如电子血压计产品，公司拥有内部三大关键部件的核心技术，以及自主编写软件的能力，掌握了电子血压计的全部核心技术。

(3) 品质管理优势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产品质量保证体系，包括 ISO9001：2008 国际质量标准体系，ISO14001：2004 国际环境标准体系，ISO13485：2003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产品取得了欧盟的 Medical CE 认证、美国的 FDA（510k）注册、欧洲高血压协会的 ESH 临床认证和国内的 CFDA 认证，这些认证都为公司生产出品质稳定的产品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未设立监事会，但设 1 名监事。公司变更住所、经营范围、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2015 年 3 月 17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

公司职工监事谭凤凯为职工大会选举产生，代表职工的利益履行监事职责，监事刘慧杰、刘春潮代表股东利益行使监事职权。公司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职责。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1 次董事会会议和 1 次监事会会议，三会运行情况良好。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成立后，制订并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

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讨论并签署了《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就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进行评估并发表如下意见：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在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方面发挥积极作用，不存在重大制度缺陷。

(二)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三会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董事会参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制订并建立对管理层业绩的评估机制，执行情况良好。

公司三会和相关人员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公司的三会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税务、环保、药监等政府部门处罚的情况。

1、工商处罚

因公司将原有权使用的实用新型专利权在失效后继续使用而被处罚，但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上述专利名称为“静电电容型压力传感器和应用此传感器的血压计”，类型为实用新型 ZL200620017209.X，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章年平于 2006 年 7 月 21 日申请取得，并授予公司无偿使用该实用新型。后因章年平申请该产品的发明专利的需要，根据相关规定，章年平于 2009 年 10 月 28 日主动放弃了该实用新型专利权，但公司将尚未用完的印有该专利标识的包装在失效后继续使用。2013 年 2 月 1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宝安分局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深市监宝罚字[2013]79 号），责令当事人改正并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 2900 元，罚款人民币 2900 元。

本次行政处罚事件系因公司员工为节省成本将尚未用完的印有 ZL200620017209.X 专利标识的包装在失效后继续使用，并非主观恶意，系公司员工对法律的理解不到位及疏忽造成。同时，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出具《复函》（深市监信证[2015]291 号），“深圳市金亿帝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20 日无重大违反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的记录”。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在工商

方面无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2、海关拟处罚

因公司与代理报关行的沟通失误造成重复申报产品出口而拟被处罚，但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2014年11月21日，公司委托深圳市昌宝利报关有限公司（下称“报关行”）报关出口医用雾化器13,540个，并将其分两个集装箱报关出口，分别为UACU8163927号集装箱装载5,700个，GATU8544627号集装箱装载7,840个。在公司工作人员将报关材料（含商品编号、商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最终目的国（地区）、单价、总价、币制等信息）告知了报关行后，由于公司与报关行工作人员沟通失误，错将13,540个医用雾化器全部以UACU8163927号集装箱记载于167183006号《海关出口货物报关单》上，同时，将7,840个医用雾化器以GATU8544627号集装箱记载于167314706号《海关出口货物报关单》上，导致重复申报了**7,840**个医用雾化器。

2014年12月1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鹏海关向公司出具《行政处罚告知单》（大鹏关缉告[2014]4409号），拟对公司罚款人民币11万元。2014年12月18日，公司已向大鹏海关提交48万元的保证金，由海关先予以通关放行上述货物，目前该案仍处于处理中，公司目前尚未收到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造成本次违规系公司与报关行的沟通失误造成，并非由于金亿帝有限的操作不当，也非恶意欺瞒。同时，根据《海关行政处罚罚款幅度参照标准》第十条之规定：“违反海关监管规定，以申报价格为基准处罚的影响国家出口退税管理的案件，按照以下规定幅度罚款：……（四）没有特别情节的，处以可能多退税款80%-1倍的罚款。”公司此次处罚所依据的货物申报价格为70.7660万元，所涉可能多退税款为12.03万元，海关告知拟处罚金额为11万元，拟处罚款为可能多退税款的90%，属于“没有特别情节的，处以可能多退税款80%-1倍的罚款”情形。因此，此次违规，属于一般情节，不属于重大违法情节。此外，拟行政处罚金额相比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金额很小，对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情况亦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同时，深圳海关企业管理处于2015年4月15日出具《深圳海关企业管理处关于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资信状况的复函》，“经查，该公司海关注册编码4403966766，适用一般认证企业，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15日期间无违反海关法律法规记录。”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在海关方面无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

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运营系统、管理系统及相关配套设施，拥有与经营有关的相关资产，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独立进行生产、经营，在业务各经营环节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的依赖，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其资产，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

公司依法独立聘任员工，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并独立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手续；公司的综合部及财务部负责独立管理公司的劳动关系、行政人事、工资薪酬，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共用员工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龚大成、万卫良担任京亿（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外，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任何职务，也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拥有设立机构的自主权，建立了适应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结构，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已构成独立、完整的整体。公司与股东单位之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不存在股东单位干预股份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公司董事会下设营销部、产品事业部、项目实施部、维护部、财务部、综合部、战略投资部7个职能部门及1名董事会秘书。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正常运作。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

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章年平持有京忆（香港）有限公司 90%的股权，京忆（香港）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8 月 9 日，英文名 KINGYIELD (H.K.) Limited,，注册地址：香港北角电气道 180 号百家利中心 12 楼，公司编号 0684846，商业登记证号码 30293621-000-08-14-2，实际主营业务为电子血压计等医疗设备和器械的进出口，与公司从事相同业务。

由于京忆（香港）有限公司实际主营业务与公司相同，因此，其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

控股股东设立京亿（香港）有限公司的主要目的是利用香港国际贸易自由港的地位，促进公司相关原材料和产品的进出口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与京亿（香港）有限公司的交易占比微小，交易价格为市场价，未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京亿（香港）有限公司已向香港商业登记署申请注销。为避免同业竞争，章年平已于 2015 年 3 月 24 日向税务局提交《不反对撤销公司注册通知书》，同意撤销京亿（香港）有限公司的注册。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出具了《公司全体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避免与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除京亿（香港）有限公司外，本人/本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从事与金亿帝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生产经营活动，本人/本企业也不会通过投资于其它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从事或参与和金亿帝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主营业务相同的竞争性业务，本人/本企业也不会在该等与金亿帝有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如果金亿帝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本企业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只要本人/本企业仍然是金亿帝的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本企业同意在合理期限内对该相关业务进行转让且金亿帝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

3、对于金亿帝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其现有业务范围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本企业目前尚未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只要本人/本企业仍然是金亿帝的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本企业将不从事与金亿帝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竞争的该等新业务；

4、金亿帝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交易后，本人/本企业将不会变更、解除本承诺；

5、本人/本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本企业将承担金亿帝、金亿帝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 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二) 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 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相关规定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规范关联交易、杜绝资金占用签署了《公司全体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及不占用公司资产的承诺》，内容如下：

“1、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影响谋求金亿帝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影响谋求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金亿帝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低于或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金亿帝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交易，亦不利用关联交易从事任何损害金亿帝利益的行为；

4、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并规范与金亿帝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本人/本企业均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金亿帝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金亿帝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金亿帝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也不会违规要求金亿帝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

6、本人/本企业将按金亿帝《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要求金亿帝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任何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在审议涉及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个人违规占用金亿帝资金、资产和资源的任何董事会、股东大会上投反对票，依法维护金亿帝利益。自金亿帝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后，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采取任何必要的措施保证不再占用金亿帝的资金或其他资产，维护金亿帝的独立性，不损害金亿帝及金亿帝其他股东利益；

7、前述承诺系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并在本承诺人继续为金亿帝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本人/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金亿帝、金亿帝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周兰云为董事长章年平的弟媳，章静言、章静雯为周兰云的子、女，同时为章年平的侄子、侄女，思必达股东胡青云为万卫良的岳父。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的持股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之“(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之“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周兰云为董事长章年平的弟媳。除上述亲属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公司或其分公司在册员工，并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如下：

1、《公司全体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及不占用公司资产的承诺》；

2、《公司全体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避免与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

3、《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是否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及其他情况的声明》；

4、《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最近两年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决策和执行情况的声明》；

5、《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诚信状况声明》；

6、《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关于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情况的声明》；

7、《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转让限制及股权纠纷情形的声明》；

8、章年平承诺，如果公司因本次挂牌前职工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问题而遭受损失或承担任何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补缴职工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等），承诺人保证对公司进行充分补偿，使公司恢复到未遭受该等损失或承担该等责任之前的经济状态。

9、章年平承诺，如因租赁房产涉及的法律瑕疵而导致租赁房产被拆除或拆迁，或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导致公司承受损失的，由章年平承担赔偿责任。

10、其他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相关要求出具的相应声明、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	与公司利益存在冲突
章年平	董事	京忆（香港）有限公司	是
龚大成	董事	京忆（香港）有限公司	是
万卫良	董事	京忆（香港）有限公司	是
刘慧杰	监事	深圳市中海仁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否
刘春潮	业务经理	深圳市天道创智广告有限公司	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京忆（香港）有限公司已向香港公司登记处提交了注销资料。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下表所示对外投资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投资方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任职情况	领薪情况	主营业务
章年平	京忆（香港）有限公司	800 万港元	90%	董事	否	一般货物进出口
	思必达	100 万元	63.5%	-	否	股权投资
龚大成	京忆（香港）有限公司	800 万港元	2%	董事	否	一般货物进出口
万卫良	京忆（香港）有限公司	800 万港元	1.5%	董事	否	一般货物进出口
刘慧杰	深圳市中海仁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0 万元	10%	监事	是	投资咨询、股权投资

上述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3 至今	2015.3	2014.10 至 2015.3	2013.1 至 2014.10
董事	章年平、周兰云、龚大成、万卫良、黄智明	章年平、万淑平、周兰云	章年平、万淑平	章年平、万淑平、章新平
监事	刘慧杰、刘春潮、谭凤凯	万梅玲	万梅玲	万梅玲
高级管理人员	龚大成、万卫良、黄智明	章年平、龚大成、万卫良、黄智明	龚大成、万卫良、黄智明	章新平、龚大成、万卫良、黄智明

2014 年 10 月，公司的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主要系章新平于 2014 年 10 月 19 日去世。

2015 年 3 月，公司组织形式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数量发生了相应的增加。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变化不影响公司的稳定性，不会对公司的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091,717.11	23,055,282.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5,294,558.79	8,341,661.25
预付款项	13,577.10	13,280.0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095,395.24	1,175,405.49
存货	14,434,071.28	16,726,577.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640,039.24	407,741.64
流动资产合计	47,569,358.76	49,719,947.7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9,378,547.29	2,931,721.21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78,313.51	89,438.71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356.20	302,976.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000.00	62,19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17,217.00	3,386,331.54
资产总计	57,286,575.76	53,106,279.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5,014,997.56	12,762,143.03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收款项	1,785,673.58	2,713,125.76
应付职工薪酬	697,210.29	611,695.29
应交税费	329,272.04	634,189.29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3,138.48	61,448.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7,850,291.95	16,782,601.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3,677,527.48	3,8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77,527.48	3,800,000.00
负债合计	21,527,819.43	20,582,601.38
股东权益:		
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575,875.63	2,252,367.79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23,182,880.70	20,271,310.14
股东权益合计	35,758,756.33	32,523,677.9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7,286,575.76	53,106,279.31

(二) 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52,413,529.39	72,131,153.00
减：营业成本	39,668,420.15	54,836,026.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6,824.68	377,951.14
销售费用	2,717,400.43	3,383,328.45
管理费用	7,718,760.37	7,373,756.77
财务费用	-332,403.15	999,845.89
资产减值损失	-1,130,802.74	959,921.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85,329.65	4,200,323.51
加：营业外收入	424,716.52	985,451.00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09,046.17	5,185,774.51
减：所得税费用	573,967.77	705,650.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35,078.40	4,480,124.11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35,078.40	4,480,124.11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462,872.78	78,241,293.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84,976.23	6,880,136.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4,638.56	4,845,01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832,487.57	89,966,441.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654,643.71	57,989,993.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51,581.65	9,464,127.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1,093.55	1,123,279.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2,256.36	6,001,370.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89,575.27	74,578,77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2,912.30	15,387,671.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52,389.79	251,933.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2,389.79	251,933.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2,389.79	-251,933.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087.79	-885,655.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6,434.72	14,250,081.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55,282.39	8,805,200.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91,717.11	23,055,282.39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2,252,367.79	-	20,271,310.14	32,523,677.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2,252,367.79	-	20,271,310.14	32,523,677.9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	-	-	-	323,507.84	-	2,911,570.56	3,235,078.40	
(一)净利润	-	-	-	-	-	-	3,235,078.40	3,235,078.4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合计	-	-	-	-	-	-	3,235,078.40	3,235,078.40	
(三)股东投资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资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323,507.84	-	-323,507.84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323,507.84	-	-323,507.8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2014 年度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2,575,875.63	-	23,182,880.70	35,758,756.33

单位：元

2013 年度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804,355.38	-	16,239,198.44	28,043,553.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1,804,355.38	-	16,239,198.44	28,043,553.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	-	-	-	448,012.41	-	4,032,111.70	4,480,124.11
（一）净利润	-	-	-	-	-	-	4,480,124.11	4,480,124.11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合计	-	-	-	-	-	-	4,480,124.11	4,480,124.11
（三）股东投资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资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448,012.41	-	-448,012.41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448,012.41	-	-448,012.41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2,252,367.79	-	20,271,310.14	32,523,677.93

二、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以及 2014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勤万信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15]第 1489 号）。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公司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公司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6、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 ①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
- 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③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

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

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7、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 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它财务重组；
- 4) 其它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将金额大于等于 2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账款，公司按不同的产品销售模式划分信用风险组合，结合是否逾期或账龄长短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3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业务人员备用金、押金，以及其他往来。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公司根据其风险特征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3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情

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8、存货

(1) 存货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营运过程中所持有的，或者在营运过程中将被消耗的材料、燃料等物资，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外购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它成本。公司材料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确认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它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一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

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二是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2) 固定资产计价方法为：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3)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其他固定资产等；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折旧率，分类折旧年限、折旧率、预计残值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生产设备	10	5	9.5
电器设备	5	5	19
电子设备	3	5	31.67
仪器仪表	5	5	19
研发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7)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财务及办公软件	10年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11、研究与开发

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

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14、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2) 辞退福利

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1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16、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与所有权有关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根据上述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 外销收入

公司出口外销主要采用 FOB 的贸易条款，“货物越过船舷”或“交付运输方”即标志着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货物装运后运输公司即出具提单。

对于外销收入，公司在货物已报关出口，于出口货物报关单上注明的出口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公司外销业务的报关及结汇程序为：

①报关出口

公司提前到外汇管理局领取出口收汇核销单，出口货物时在电子口岸系统进行登记备案；公司通过报关行和货代机构向海关进行出口报关，需提供的主要单据包括出口货物报关单、装箱单、商业发票和出口收汇核销单。海关结关放行后，签发注有核销单编号的报关单并在出口收汇核销单上加盖验讫章；公司凭海关加盖放行章的装箱单安排船运，货物装船后由船运公司签发提单；公司取得海关盖章的报关单及核销单后，在电子口岸系统作交单申请，报送外汇管理局。

②.银行收汇

公司每天根据银行工作人员电话通知，记录外币回款情况，同时向银行申报出口货款的相关信息；银行收汇后，将货款划入企业外币待核查账户，出具外汇出口核销联，并将相关电子信息传递到外汇管理局。网上核查无误后，银行进行结汇并出具结汇水单，结汇水单上填写有关核销单编号。

③收汇核销

银行结汇水单的纸质单据和电子信息、核销单的纸质单据和电子信息全部到达企业手中，公司将每一笔核销单和水单相对应，在电子口岸系统提交核销申请，将纸质单据装订留存。

2) 内销收入

公司内销分为直营和代理商两种模式。直营销售通过网上直营店渠道；代理商属买断式代理，采用现款现货方式。

对于直营销售，公司在产品已销售给最终客户，且取得渠道方提供的销售清单后，于产品销售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代理商销售，公司于代理商已提货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时间和方法确认收入的实现。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

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9、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0、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税后净利润按以下顺序及比例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会决定）；
- (4) 分配股利（由股东会决定分配方案）。

22、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当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下列各方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 (1) 公司的母公司、子公司。
- (2) 与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3) 对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4) 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5) 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 (6) 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投资者个人，是指能够控制、共同控制一个企业或者对一个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投资者。
- (7) 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公司活动的人员。与主要投资者个人或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公司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
- (8) 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公司应披露下列各项关联方交易：

- (1) 购买或销售商品。
- (2) 提供或接受劳务。
- (3) 关联托管情况。
- (4) 关联承包情况。
- (5) 关联租赁情况。
- (6) 关联担保情况。
- (7) 关联方资金拆借。

(8)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9) 其他关联交易。

23、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按照公司计划将整体或部分进行处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被划归为持有待售：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以及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二)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三)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的差异对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上市公司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九安医疗，002432，SZ）无重大差异。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

1、营业收入构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159.22	98.43%	7,180.05	99.54%
其他业务收入	82.14	1.57%	33.07	0.46%
合计	5,241.35	100.00%	7,213.12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医疗诊断器械和医用仪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13 年、2014 年在营业收入中占比分别为 99.54%、98.43%，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在报告期内销售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收入构成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医疗设备：				
电子血压计	3,107.65	60.23%	5,397.34	75.17%
压力计	736.81	14.28%	559.62	7.79%
雾化器	377.01	7.31%	390.70	5.44%
温度计	131.91	2.56%	105.09	1.46%
血氧仪	88.89	1.72%	-	-
血糖试纸	17.16	0.33%	17.85	0.25%
血糖仪	4.99	0.10%	6.72	0.09%
体温计	1.14	0.02%	-	-
其他	5.27	0.10%	0.32	0.00%
电子电气：				
微波炉外壳	567.67	11.00%	702.39	9.78%
电源	120.71	2.34%	-	-
合计	5,159.22	100.00%	7,180.05	100.00%

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减少 2,020.83 万元，下降比例为 28.15%。

公司主要产品中，电子血压计产品下降比例为 42.42%，雾化器产品下降比例为 3.50%、微波炉外壳下降比例为 19.18%。公司产品以出口为主，近年来受金融危机及经济环境周期因素的影响，国外医疗保健产品市场出现萎缩，来自欧洲和美国的主要客户订单下降，2014 年公司主要产品电子血压计的销售收入较 2013 年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地区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欧洲	1,974.01	38.26%	2,580.84	35.94%
亚洲（除内销）	1,596.77	30.95%	2,473.87	34.45%
北美洲	584.79	11.33%	783.47	10.91%
南美洲	399.17	7.74%	545.69	7.60%
非洲	187.82	3.64%	127.06	1.77%
大洋洲	7.42	0.14%	24.08	0.34%
内销	409.24	7.93%	645.03	8.98%
合计	5,159.22	100.00%	7,180.05	100.00%

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公司客户主要分布于欧洲、亚洲（除内销）和北美洲，上述地区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1.30% 及 80.54%，较为稳定。

2、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241.35	7,213.12
减：营业成本	3,966.84	5,483.6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68	37.80
销售费用	271.74	338.33
管理费用	771.88	737.38
财务费用	-33.24	99.98
资产减值损失	-113.08	95.9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8.53	420.03
加：营业外收入	42.47	98.55
减：营业外支出	0.10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0.90	518.58
减：所得税费用	57.40	70.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3.51	448.01

2014 年度，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分别较 2013 年度下降 81.50 万元、137.67 万元及 124.50 万元，主要系 2014 年度公司主要客户所处地区经济形势不佳，市场需求相对萎缩导致公司营业收入下降，以及公司计划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挂牌并公开转让而聘请中介机构导致管理费用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及比例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料	3,412.63	86.03%	4,860.19	88.63%
工	311.12	7.84%	422.46	7.70%
费	243.10	6.13%	200.96	3.66%
合计	3,966.84	100.00%	5,483.6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料、工的比例变动不大，费的变动主要是 2014 年新增固定资产的累计折旧导致的。

3、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额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额	毛利率
医疗设备：						
电子血压计	60.23%	455.07	14.64%	75.17%	1,013.69	18.78%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额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额	毛利率
压力计	14.28%	415.91	56.45%	7.79%	335.54	59.96%
雾化器	7.31%	77.42	20.53%	5.44%	129.25	33.08%
温度计	2.56%	86.00	65.20%	1.46%	74.93	71.30%
血氧仪	1.72%	29.94	33.69%	-	-	-
血糖试纸	0.33%	6.38	37.17%	0.25%	7.44	41.66%
血糖仪	0.10%	0.46	9.31%	0.09%	-0.84	-12.45%
体温计	0.02%	0.48	41.89%	-	-	-
其他	0.10%	1.21	22.96%	0.00%	0.08	25.63%
电子电气:						
微波炉外壳	11.00%	130.33	22.96%	9.78%	180.04	25.63%
电源	2.34%	23.86	19.76%	-	-	-
合计	100.00%	1,227.07	23.78%	100.00%	1,739.16	24.22%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4.22%、23.78%，毛利率水平有小幅下滑，主要原因是国外医疗保健产品市场萎缩，公司产品单价略有下降。公司主要产品电子血压计的毛利率报告期内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相关市场萎缩，各产品竞争程度加剧，公司通过降低定价的策略保持原有市场份额。

公司各产品毛利率由于定价、成本构成等因素导致有所差异。其中压力计为电子血压计的延伸产品，相关产品为特殊客户定制，毛利率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的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九安医疗（002432.SZ）的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

科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九安医疗	金亿帝	九安医疗	金亿帝
营业收入	42,545.20	5,241.35	40,756.71	7,213.12
营业成本	29,261.85	3,966.84	27,470.13	5,483.6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0.71	38.68	283.62	37.80
销售费用	9,294.58	271.74	7,331.86	338.33
管理费用	12,047.21	771.88	7,233.42	737.38
财务费用	-230.68	-33.24	-1,193.46	99.98
资产减值损失	74.05	-113.08	704.31	95.99
投资收益	10,173.85	-	-	-
营业利润	2,031.32	338.53	-1,073.17	420.03
加：营业外收入	312.27	42.47	306.06	98.55
减：营业外支出	1,350.94	0.10	30.83	-
利润总额	992.65	380.90	-797.94	518.58
减：所得税	153.36	57.40	138.27	70.57
净利润	839.30	323.51	-936.2	448.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54.25	287.49	-1,128.19	364.25

科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九安医疗	金亿帝	九安医疗	金亿帝
毛利率	31.22%	24.32%	32.60%	23.98%
净利率	1.97%	6.17%	-2.30%	6.21%

经对比九安医疗利润表各项数据及财务指标可以看出，公司 2013 年及 2014 年毛利率低于九安医疗，但净利率均高于九安医疗且公司近两年来该项指标较为稳定。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一项指标来看，2013 年、2014 年九安医疗为-1,128.19 万元、-8,154.25 万元，公司该项指标为 364.25 万元、287.49 万元，公司该项数据均高于九安医疗。九安医疗的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远高于公司，主要系九安医疗采取了比较激进的经营方式，更为注重市场营销、新产品研发、企业管理等方面，而公司由于为非上市公司，融资渠道相对较少，更为注重费用控制，公司的营销方面则主要通过价格优势占据市场份额。

（二）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费用	271.74	338.33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5.27%	4.71%
管理费用	771.88	737.38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4.96%	10.27%
其中：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5.26%	3.20%
财务费用	-33.24	99.98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0.64%	1.39%
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9.58%	16.37%

2014 年，公司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略有上升，主要系公司为应对出现萎缩情况的市场增加销售费用，公司加大研发支出，以及公司计划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挂牌并公开转让而聘请中介机构导致管理费用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人工费（工资、福利、社保、公积金）	87.18	-52.61	139.80
办公费	3.27	1.07	2.20
差旅费	0.36	-11.16	11.52
业务招待费	2.33	-0.57	2.90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变动	金额
交通运杂费	137.37	14.45	122.92
业务宣传费	-	-0.19	0.19
检测认证费	2.68	0.20	2.47
展览费	32.22	-8.88	41.10
折旧摊销	0.03	-0.79	0.81
其他	6.29	-8.12	14.41
合计	271.74	-66.59	338.33

2014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 2013 年度减少 66.59 万元，主要系公司当年营业收入较上一年度下降，公司销售部门人员费用下降 52.61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人工费（工资、福利、社保、公积金）	238.92	-2.80	241.72
办公费	84.08	28.18	55.89
差旅费	2.34	0.98	1.35
研发费	271.25	41.81	229.43
业务招待费	2.02	0.87	1.15
车辆、运输费	15.40	-3.52	18.93
认证咨询	60.91	-21.56	82.47
水电、租赁费	46.31	0.17	46.14
折旧摊销	33.61	-5.89	39.50
税费	4.98	-0.65	5.62
其他	12.06	-3.10	15.17
合计	771.88	34.50	737.38

2014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 2013 年度上升 34.50 万元，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支出导致研发费增长，以及公司计划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挂牌并公开转让而聘请中介机构导致办公费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	-
减：利息收入	31.62	2.72
汇兑损益	-4.41	95.94
其他	2.79	6.77
合计	-33.24	99.98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汇兑损益。



2013 年度，人民币币值呈单边上升趋势，由于公司海外销售主要通过美元定价且公司收汇与结汇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导致公司汇兑损失较大。2014 年度，人民币币值出现较大波动，但全年来看，升降基本相抵，导致公司当年度汇兑损益金额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费	271.25	229.43
营业收入	5,241.35	7,213.12
研发费占营业收入比例	5.18%	3.18%

最近两年，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18%、5.18%。对研发的持续投入是公司培育核心技术优势的基础。公司于 2013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三）重大投资收益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重大投资收益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2）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47	98.5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1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计	42.37	98.55
所得税影响额	6.36	14.78
合计	36.02	83.76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政府补助，且金额均小于 100 万元，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小。

(3)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情况

2014 年度，公司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来源
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7.70	深圳市发展改革委
2013 年度资助向国外申请专利专项资金	6.85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财政拨款	5.61	深圳市财政库
生物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4.54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12 年迪拜展补贴	3.92	深圳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
2013 年春季展补助	3.50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
2013 年香港秋季展补助	2.71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 年德国展补贴	2.48	深圳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

项目	金额	来源
2012 年德国展补贴	2.17	深圳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
2013 年德国展补助	1.68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PCT 专利 2 项专项资金	1.00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
2014 年第 1 批专利资助费	0.3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合计	42.47	

2013 年度，公司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2012 年度深圳市专利奖奖励经费	30.0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科技成果产业化专项资金	30.00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
2011 年工业增加值补助	20.00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2012 年度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第十批补助金	3.43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2011 年春季展补贴	3.18	深圳市电子行业协会
2011 年迪拜展补贴	3.04	深圳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
2012 德国展补贴	2.77	深圳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
2012 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88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国内市场开拓资助经费	2.73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2012 成都展补贴	0.93	深圳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
2013 年第 1 批专利补助	0.4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3 年第 4 批专利补助	0.2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合计	98.55	

2、主要税种及适用的税收优惠政策

(1) 公司报告期内缴纳的主要税种及适用的主要税率情况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教育费及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 公司报告期内适用的税收优惠政策情况

1) 增值税

公司产品销售适用增值税，经税务机关核定为一般纳税人，税率为 17%，出口退税实行“免、抵、退”办法核算，公司主要产品出口退税率为 17%，少量产品配件出口退税率为 13%、15%。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 28 条及《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93 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 2013 年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经向税务部门备案，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

(四) 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609.17	54.85%	2,305.53	46.37%
应收账款	529.46	11.13%	834.17	16.78%
预付款项	1.36	0.03%	1.33	0.03%
其他应收款	109.54	2.30%	117.54	2.36%
存货	1,443.41	30.34%	1,672.66	33.64%
其他流动资产	64.00	1.35%	40.77	0.82%
流动资产合计	4,756.94	100.00%	4,971.9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937.85	96.51%	293.17	86.58%
无形资产	7.83	0.81%	8.94	2.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4	1.37%	30.30	8.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0	1.31%	6.22	1.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1.72	100.00%	338.63	100.00%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分别为 92.42、84.56，公司 2014 年应收账款由 834.17 万元减少为 529.46 万元，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营业收入下降所致。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各期末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2.00%、7.78%，处于合理水平。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内的金额比例达 79.03%，账龄分布合理，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90、2.55，公司 2014 年度存货较

2013 年度有所下降，存货周转率下滑主要原因为公司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1、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余额	618.36	1,035.5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8.90	201.35
应收账款净额	529.46	834.17

(1) 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下降趋势，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减少。2013 年末与 201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56%、10.10%，处于合理水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大幅减少，主要是收回客户意大利 MG 公司应收账款 400 万元。

(2) 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如下：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88.70	79.03%	24.44	437.22	42.22%	21.86
1-2 年（含 2 年）	1.80	0.29%	0.54	598.30	57.78%	179.49
2-3 年（含 3 年）	127.86	20.68%	63.93	-	-	-
3 年以上	-	-	-	-	-	-
合计	618.36	100.00%	88.90	1,035.52	100.00%	201.35

2013 年末公司账龄在 1-2 年（含 2 年）的应收账款，以及 2014 年末账龄在 2-3 年（含 3 年）的应收账款主要系 MEDEL GROUP SPA。MEDEL GROUP SPA 系一家意大利经营喷雾压缩设备及其他家庭医疗保健产品经销商，于 2008 年被荷兰皇家飞利浦电子公司收购。公司认为上述应收款所对应客户资信状况较好，因此相关款项具备一定的可回收性。公司已按照会计估计计提了坏账准备。

(3)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MEDEL GROUP SPA	外销客户	127.86	2-3 年	20.68%
ST.JUDE MEDICAL SYSTEMS AB	外销客户	89.07	1 年以内	14.40%
GHL TRADING CO.,LIMITED	外销客户	74.50	1 年以内	12.05%
ALPINTRADING SOCIEDAD ANONIMA	外销客户	66.37	1 年以内	10.75%
POLY TACTIC LIMITED	外销客户	40.74	1 年以内	6.59%
合计		398.54		64.45%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MEDEL GROUP SPA	外销客户	598.30	1-2 年	57.78%
EXTRA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外销客户	110.19	1 年以内	10.64%
GHL TRADING CO.,LIMITED	外销客户	83.59	1 年以内	8.07%
KAZ EUROPE S.A.	外销客户	68.06	1 年以内	6.57%
ST. JUDE MEDICAL SYSTEMS AB	外销客户	45.11	1 年以内	4.36%
合计		905.25		87.4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所有者单位的欠款。

2、预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36	100.00%	1.33	100.00%
1-2 年（含 2 年）	-	-	-	-
2-3 年（含 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1.36	100.00%	1.33	100.00%

3、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净值分别为 117.54 万元、109.54 万元，变动不大，主要为海关保证金及出口退税款。

2014 年末，公司其它应收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大鹏海关	海关	48.00	1年以内	43.82%	保证金
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出口退税机构	40.94	1年以内	37.37%	出口退税款
彭新兰	职员	5.84	1年以内	5.33%	加油充值卡、备用金
应红明	职员	5.00	1年以内	4.56%	淘宝保证金
黄惠珍	职员	2.13	1年以内	1.94%	预付运输杂费
合计		101.91		93.02%	

2013年末，公司其它应收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出口退税机构	105.49	1年以内	89.27%	出口退税款
彭新兰	职员	3.90	1年以内	3.30%	加油充值卡、备用金
陈惠锋	职员	2.52	1年以内	2.13%	预付加拿大医疗器械登记年费
深圳市卓祥电子有限公司	供应商	1.18	1年以内	1.00%	采购定金
福永村委	出租方	0.06	1年以内	0.05%	房租押金
合计		113.16		97.75%	

4、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03.71	-	603.71	695.93	-	695.93
在产品	41.37	-	41.37	59.19	-	59.19
库存商品	535.67	-	535.67	682.94	-	682.94
委托加工物资	85.39	-	85.39	24.13	-	24.13
外购半成品	125.63	-	125.63	209.95	-	209.95
发出商品	51.65	-	51.65	0.52	-	0.52
合计	1,443.41	-	1,443.41	1,672.66	-	1,672.66

公司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外购半成品、发出商品六项，其中金额占比较大的存货为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原材料主要内容为塑胶粒、塑胶件、环套、五金件、电子元器件、包装材料、委外加工 PCB 组件、辅料；库存商品包括臂式、腕式血压计、电子体温计、雾化器、血糖仪、血糖试纸。

公司外销实行以销定产，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库存商品基本为根据订单完成生产后尚未发货的外销产品以及正常备货的内销产品，另有少量库存商品为提供给展

会、客户后剩余的样机。公司不存在产品积压、销售不畅的问题，公司存货未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出现过存货核销情况。

5、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29.60	574.36	
其中：生产设备	463.78	174.99	
电器设备	5.47	5.47	
电子设备	45.37	25.74	
仪器仪表	462.37	27.62	
研发设备	90.53	78.45	
运输设备	40.98	40.98	
其他设备	221.11	221.11	
二、累计折旧合计:	391.75	281.19	
其中：生产设备	119.95	100.63	
电器设备	3.63	2.57	
电子设备	23.62	19.70	
仪器仪表	38.58	16.82	
研发设备	55.53	40.09	
运输设备	28.11	20.33	
其他设备	122.32	81.0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37.85	293.17	
其中：生产设备	343.83	74.36	
电器设备	1.83	2.90	
电子设备	21.75	6.04	
仪器仪表	423.80	10.81	
研发设备	35.00	38.36	
运输设备	12.87	20.65	
其他设备	98.78	140.0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生产设备	-	-	
电器设备	-	-	
电子设备	-	-	
仪器仪表	-	-	
研发设备	-	-	
运输设备	-	-	
其他设备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37.85	293.17	
其中：生产设备	343.83	74.36	
电器设备	1.83	2.90	
电子设备	21.75	6.04	
仪器仪表	423.80	10.81	
研发设备	35.00	38.36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运输设备	12.87	20.65
其他设备	98.78	140.04

公司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公司无用于抵押或者担保的固定资产，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6、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坏账准备	88.90	201.98
其中：应收账款	88.90	201.35
其他应收款	-	0.63
二、存货跌价准备	-	-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合计	88.90	201.98

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已按照谨慎性的要求制订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报告期内公司已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不存在潜在资产损失及未予计提减值准备而导致的财务风险。

（五）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1,501.50	1,276.21
预收款项	178.57	271.31
其他应付款	2.31	6.14
应付职工薪酬	69.72	61.17
应交税费	32.93	63.42
流动负债合计	1,785.03	1,678.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367.75	38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7.75	380.00
负债合计	2,152.78	2,058.26

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3.02、2.73，速动比率分别为1.99、1.90；同期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8.28%、36.87%。公司报告期内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在合理的范围内，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总额较为稳定。

1、应付账款分析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其中：1年以内（含1年）	1,500.97	1,275.68	
1年以上	0.53	0.53	
合计	1,501.50	1,276.2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账龄为1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99.96%，应付账款账龄较为合理。

2、预收账款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其中：1年以内（含1年）	99.40	175.81	
1年以上	79.17	95.50	
合计	178.57	271.31	

1年以上预收账款多为外销押金、样板费、加签费，相关企业至今仍有业务往来。

2014年12月31日，公司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债权人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未结转的原因	单位：万元
EXTRA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21.42	外销加签费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15.00	未发货	
KONGWAY ELECTRONICS LIMITED	9.52	外销加签费	
合计	45.93		

2013年12月31日，公司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债权人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未结转的原因	单位：万元
TETRA MED HOME HEALTH CARE CO. LTD.	32.07	外销加签费	
EXTRA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21.34	外销加签费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15.00	未发货	
KONGWAY ELECTRONICS LIMITED	9.48	外销加签费	
合计	77.89		

3、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72	61.17	
职工福利费	-	-	
社会保险费	-	-	
住房公积金	-	-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合计	69.72	61.1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系公司当期计提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尚未发放所致，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中不存在拖欠性质的金额。

4、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32.00	59.81
个人所得税	0.18	0.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	2.00
教育费附加	-	0.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	0.57
堤围费	-	0.06
印花税	0.75	-
合计	32.93	63.42

5、其他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内容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	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222.30	230.00
递延收益	生物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45.46	150.00
合计		367.75	380.00

根据《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圳市金亿帝科技公司电子血压计和压缩式雾化器产业化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深发改[2013]1123号)，公司于2013年8月7日收到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市生物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补助资金150万元。

根据《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圳市金亿帝科技公司电子血压计、雾化器、血糖仪及血氧仪国际认证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深发改[2013]1911号)，公司于2013年12月23日收到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市生物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补助资金110万元。

根据《深圳市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合同书》(深发改[2013]1450号)，公司于2013年11月12日收到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120万元。

(六) 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	1,000.00	1,000.00
盈余公积	257.59	225.24
未分配利润	2,318.29	2,027.13
股东权益合计	3,575.88	3,252.37

1、股本

报告期内，公司实收资本的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期初股本	1,000.00	1,000.00
所有者投入股本	1,000.00	1,000.00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期末股本	1,000.00	1,000.00

报告期内股本情况的说明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中“四、公司历史沿革和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公司历史沿革”。

2、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期初金额	225.24	180.44
本期增加	32.35	44.80
本期减少	-	-
期末金额	257.59	225.24

报告期各年增加的盈余公积为公司按照当年实现的净利润 10%计提所致。

3、未分配利润

项目	单位：万元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上年年末余额	2,027.13	1,623.92
本年年初余额	2,027.13	1,623.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23.51	448.01
减：提取盈余公积	32.35	44.80
本年年末余额	2,318.29	2,027.13

(七) 现金流量情况

项目	单位：万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46.29	7,824.13
营业收入	5,241.35	7,213.12
现金收入比	115.36%	108.4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064.29	1,538.77
净利润	323.51	448.01
净利润比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0.30	0.29

2013 年、2014 年，公司现金收入比分别为 108.47%、115.36%，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增长趋势基本一致，销售现金回款情况良好。

2013 年、2014 年，公司净利润占经营现金流量净额比例分别是 0.29、0.30，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之比较为稳定。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2013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为购入固定资产 219,895.15 元、无形资产 32,038.83 元，2014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为购入固定资产 7,552,389.79 元。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 0。

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的关联方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除控股股东外，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3、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无控股子公司。

4、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及持股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之“(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之“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5、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营业执照注册号
京忆（香港）有限公司	章年平持有其 90% 的股权；章年平、龚大成、万卫良担任其董事	香港商业登记证号 30293621-000-08-14-2
深圳市中海仁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刘慧杰担任监事	440301111628115

(1) 京忆（香港）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和香港律师提供的《公司资料（状况）证明》，京忆（香港）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8 月 9 日，英文名 KINGYIELD (H.K.) Limited,，注册地址：香港北角电气道 180 号百家利中心 12 楼，公司编号 0684846，商业登记证号码 30293621-000-08-14-2。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港元）	出资比例（%）
1	章年平	720.00	90.00
2	万梅玲	40.00	5.00
3	龚大成	16.00	2.00
4	万卫良	12.00	1.50
5	章新平	12.00	1.50
总计		800.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京忆（香港）有限公司已向香港商业登记署申请注销。为避免同业竞争，章年平已于 2015 年 3 月 24 日向香港税务局提交《不反对撤销公司注册公司通知书》，同意撤销京忆（香港）有限公司的注册。

(2) 深圳市中海仁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海仁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10 日，注册号为 440301111628115，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为 50 万元，刘晓飞为法定代表人，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三路创新科技广场一区 1204 室，经营范围为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 股权投资; 投资咨询;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公司股东刘晓飞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执行(常务)董事; 公司监事刘慧杰担任其监事。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晓飞	45.00	90.00
2	刘慧杰	5.00	10.00
	总计	50.00	100.00

(二) 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 公司除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外, 其他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京亿(香港)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市场价	18.98	0.43%	196.93	3.70%

2013年及2014年, 公司向京亿(香港)有限公司采购商品的金额分别为196.93万元及18.98万元, 占当期公司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分别为3.70%及0.43%, 相关交易的定价方式为市场价。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京亿(香港)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市场价	39.26	0.76%	132.82	1.85%

2013年及2014年, 公司向京亿(香港)有限公司销售商品的金额分别为132.82万元及39.26万元, 占当期公司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分别为1.85%及0.76%, 相关交

易的定价方式为市场价。

报告期内，公司与京亿（香港）有限公司发生上述关联交易主要涉及商品的进出口，为公司的正常采购、销售行为，具有一定的必要性；相关交易的定价基础为市场价，关联交易具有一定的公允性。京亿（香港）有限公司已启动了注销程序，未来公司将不再与其发生交易，其注销对公司的经营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偶发性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1、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与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与审议程序如下：

第九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或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至 1000 万元（不含 1000 万元）之间，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含 0.5%）至 5%（不含 5%）之间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

第十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第十一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二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一) 交易对方；
- (二)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 (三) 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四)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制度第六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 (五)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项制度第六条第（四）项的规定）；
- (六)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或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第十三条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一) 交易对方；
- (二) 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三)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四)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五)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制度第六条第（四）项的规定）；
- (六)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
- (七)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 (八)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司、主办券商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第十六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评估。

2、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也未有明确规定。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由公司董事长确认后，由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根据公司相关管理制度执行。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二年关联交易真实性及公允性的议案》，确认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四）减小与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措施

公司通过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制度。公司全体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及不占用公司资产的承诺》、《关于避免与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

六、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5 年 3 月 30 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领取了营业执照，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历史沿革和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公司历史沿革”之“1、股份公司的设立”。

2012 年 1 月 11 日，公司与港联电子有限公司签订了《购货契约书》，采购单号为：20120109A0003，定制 BP209、BP215、BP101E、BP101S 四款血压计，付款方式为先付采购单总额的 30%，剩余的 70% 在发货前支付。2013 年 1 月 28 日，港联电子有限公司支付了公司 30% 的货款，未支付的货款为 61,219.20 美元。。

2015年2月28日，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作出判决（[2014]深宝法民四初字第12号），判决被告港联电子有限公司继续履行合同，以及被告港联电子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支付原告深圳市金亿帝科技有限公司货款人民币380,716.42元。

深圳法院网上诉讼服务平台显示，该案件状态为结案，结案时间为2015年3月19日。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已委托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履行境外送达程序，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未收到原告和被告的上诉申请，案件仍处于尚未生效阶段。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发生期后重大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历史沿革和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公司历史沿革”之“1、股份公司的设立”。

公司未根据该次评估进行账务调整。

八、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分配情况

1、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之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由董事会在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对当年利润分配政策作出建议并阐述相应的理由。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一定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形式进行利润分配。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公司应当进行适当比例的现金分红。

2、最近两年公司的股利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九、控股子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不适用）

十、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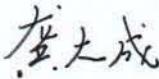
第五章 有关声明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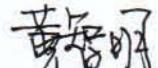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章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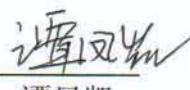

龚大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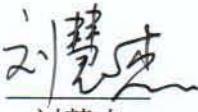

万卫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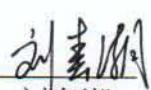

黄智明


周兰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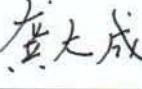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谭凤凯


刘慧杰


刘春潮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龚大成


万卫良


黄智明

深圳金亿帝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吴 骏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瑞华

项目组成员签名：

肖令飞
肖令飞

李紫平
李紫平

文娟
文娟

许尚德
许尚德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任 杰

经办律师签名：

黄 诚

经办律师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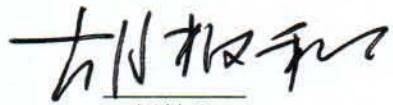
孙春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柏和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祥军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惠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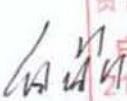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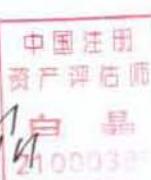

梅惠民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嘉 宁
51000516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白 晶
51000327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日



第六章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